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19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代继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廷成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次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其他有关资料。
- 5、上述备查文件备置点：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	指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盛达集团	指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赵满堂
西部资产、一致行动人	指	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厚丰	指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皇台商贸	指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皇台酒业	股票代码	00099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皇台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皇台酒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ANSU HUANGTAI WINE-MARKETING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代继陈		
注册地址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3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uangtai.com.cn		
电子信箱	htjy000995@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刚	段文新
联系地址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电话	0931-4917086; 0935-6139865	0931-4917086; 0935-6139865
传真	0935-6139865	0935-6139865
电子信箱	xiegang000725@qq.com	htjy000995@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20000710265652T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2000年8月7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控股股东为甘肃皇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公司名称变更为：甘肃皇台酿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2、2001年11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为前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p> <p>3、2007年1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北京鼎泰亨通有限公司；</p> <p>4、2010年3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p> <p>5、2015年4月，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刘静、赵涇生等自然人与新疆润信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刘静、赵涇生等股东将所持有上海厚丰100%的股权转让给新疆润信通公司，新疆润信通公司变更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p> <p>6、2019年4月12日，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公司名称变更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将在公司中拥有的表决权 24,667,90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3.90%，全部不可撤销的委托给盛达集团行使，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赵满堂。详情请查阅公司 2019 年 4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0）、《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盛达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金、刘生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郭尧、赵鑫	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91,088,143.37	101,688,478.58	-10.42%	99,046,29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54,764.99	33,483,757.27	-140.48%	68,213,65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88,424.79	5,134,871.84	-460.06%	6,221,5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4,303.20	-990,562.96	-108.40%	-3,526,091.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142.11%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142.11%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6%	29.86%	-40.42%	20.92%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473,108,649.41	456,663,675.52	3.60%	454,588,33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060,184.60	133,778,015.07	-8.01%	90,903,247.9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91,088,143.37	101,688,478.58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5,097.01	553,273.55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90,983,046.36	101,135,205.03	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945,293.61	13,304,077.32	11,350,985.37	54,487,78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2,636.07	-7,771,230.61	-4,421,925.52	2,941,02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46,924.11	-7,666,937.70	-4,574,878.04	-999,68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503.30	-15,661,766.81	-5,671,899.29	17,397,859.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0,07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	328,105.28	6,705,311.08	1,884,840.00	

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债务重组损益		18,270,121.6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45,870,66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0,372.4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675,809.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5,554.52	3,373,453.06	22,831,730.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11,058.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0.34	0.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24	
合计	4,933,659.80	28,348,885.43	61,992,075.3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白酒是中国传统蒸馏酒，工艺独特，历史悠久，享誉中外。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白酒行业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

从白酒行业产业链上下游来看，白酒行业上游包括生产白酒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高粱、大米、小麦等谷物的生产，此外，存放白酒成品的玻璃或陶瓷容器以及纸盒纸箱等纸制品也属于产业链上游；白酒行业中游主要是指白酒生产企业，目前来看，我国白酒大致可分为浓香型、酱香型、清香型以及其他香型等多个品种；白酒行业下游则是白酒的消费市场，我国白酒主要以直销或经销的形式通过各种渠道销售至大众消费者手中。

2021年全年，白酒产业规模以上企业产量完成716万千升，同比下降0.60%；销售收入6,033亿元，同比增长18.60%；利润总额1,702亿元，同比增长33%（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中国酒业协会）。近年来，白酒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消费者的品牌意识进一步增强，中高端白酒消费量大幅度提升，低端白酒品牌化步伐加快，个性化产品需求加大。

（二）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市场竞争格局方面，浓香型白酒生产周期短、产量大、品牌多，风格特点在白酒消费者中有较高接受度，因而占据了最大的市场规模，占比约70%，保持市场主导地位；酱香、清香及其他香型白酒具有各自的消费群体和市场。

从需求端来看，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持续提升，酒类消费的主导力量逐步从政务消费向商务消费、大众消费转型；同时，由于白酒消费的社会属性，“少喝酒，喝好酒”的消费理念深入人心，白酒行业产量总体上呈现下降趋势，但消费者对于健康的高端、次高端白酒的需求仍然保持旺盛。

从产业结构来看，近几年以茅台、五粮液为代表的全国性知名酒企业绩的快速增长都在一定程度上显示出中国白酒市场日益明晰的集中化趋势。全国性知名酒企与区域知名酒企更借助高端产品在白酒市场越发强势的地位，不断在各省“攻城略地”，挤占区域酒企的生存空间。随着白酒规模以上企业的数量进一步下降，生产的准入门槛必然会随之提升，这将对白酒行业生产技术、质量安全、标准化体系、诚信体系、溯源体系等各方面提出更高、更严格的标准要求，有力推动白酒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机制，促进白酒行业的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

（三）公司市场地位

白酒行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行业的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激烈，行业调整不断深化。从全国市场来看，企业竞争优势来源于自身品牌的影响力、产品质量、产品风格以及营销运作模式。在单一区域市场，企业的竞争优势则取决于企业在该区域的品牌影响力、区域消费者的认同度和综合营销能力。

1994年，凉州皇台酒与国酒茅台同登第二届巴拿马国际金奖台，荣获“南有茅台，北有皇台”盛誉，公司先后被列入国家大型一档工业企业、中国白酒工业100强企业，荣获全国轻工业优秀企业、全国质量诚信优秀企业、甘肃省大型骨干企业、甘肃省产品质量用户满意企业、甘肃省优秀企业、省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省级放心酒工程示范企业及示范店等称号。

公司将“皇台”品牌白酒双线定位为“区域性白酒强牌”、“中国白酒文化名牌”，实行“区域突破，引领甘肃，辐射西北”的区域性品牌市场战略。将“凉州”品牌葡萄酒定位为全国性的“中国红酒强势品牌”，努力打造中国最好的葡萄园，酿造具有西部风韵特质的葡萄酒。“凉州葡萄酒”的销售将以江浙为中心，向福建、广州、深圳、北京等一线城市辐射、渗透，进而实现本土葡萄酒市场的繁荣兴盛。

2019年以来，公司主要产品在国内外行业大赛上屡获殊荣：

白酒领域：2019年9月19日，在第20届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上，“窖底原浆12”荣获金奖，“窖底原浆18”荣获银奖；2020年6月16日，在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上，“窖底原浆18”荣获中国酒行业酒类新品最高奖项——“青酌奖”；2020年11月9日，在第21届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上，“金六鼎”、“银六鼎”双双荣获银奖；2021年4月9日，在第十六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上，“金六鼎”荣获2020年度中国酒行业酒类新品最高奖项——“青酌奖”，这是公司新品连续两届获得该项大奖；2021年5月15日，在2021第二届甘肃品牌论坛上，“窖底原浆18”荣获2021年甘肃好品牌“最具影响力产品品牌”荣誉称号；2021年7月20日，在“西北五省（区）第九届酒类质量品评交流会”上，“窖底原浆18”和“金六鼎”分别荣获优质产品奖和优秀产品奖；2021年7月23日，“金六鼎”荣获2021中国白酒挑战赛金奖，“金六鼎”数次荣获大奖，成为甘肃省内白酒引领市场的标榜产品之一；2021年10月21日-23日，在2021国际酒类（中国）大奖赛上，“窖底原浆16”荣获2021国际酒类大奖赛银奖。

葡萄酒领域：2020年7月20日，在第十一届（2020）亚洲葡萄酒质量大赛上，公司生产的“凉州手选·黑比诺”荣获金奖，“凉州手选·梅尔诺”和“凉州手选·赤霞珠”均荣获银奖；2020年12月6日，在2020国际领袖产区葡萄酒/烈酒质量大赛（ILA）上，“凉州生态·手选赤霞珠干红葡萄酒”荣获金奖，“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干红葡萄酒”和“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干红葡萄酒”双双荣获优质奖；2021年5月19日，在国际知名葡萄酒大赛IWSC国际葡萄酒及烈酒大奖赛上，“凉州生态干白（汉彩）手选贵人香”、“凉州手选梅特林”、“凉州手选赤霞珠2019”、“凉州手选梅鹿辄2019”、“凉州手选黑比诺2017”五款葡萄酒分别荣获一银四铜；2021年7月1日，在第28届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葡萄酒大奖赛上，“凉州生态干红葡萄酒·手选黑比诺2019”荣获银奖；2021年9月17日，在第十二届亚洲葡萄酒质量大赛上，“凉州生态手选赤霞珠干红”、“凉州生态手选梅特林干红”和“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干红”荣获三枚银奖。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白酒酿造与销售；葡萄酒酿造与销售；酿酒葡萄种植。

公司白酒产业拥有“皇台”和“凉州皇台”两大品牌，目前拥有“窖底原浆”、“皇台经典”、“皇台六鼎”、“皇台宾”等系列产品。已形成“皇台经典”系列为高端，“窖底原浆”系列为主线，“皇台六鼎”系列、“皇台宾”系列为辅线，“醉凉州”、“龙马本色”、“老皇台”为补充的产品构架，产品价格已覆盖高、中、低端消费群。

公司“凉州”品牌葡萄酒产业拥有“凉州生态手选”和“凉州生态臻选”两大系列。凉州生态手选系列产品包括“凉州生态手选梅特林”、“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凉州生态手选贵人香”；凉州生态臻选系列产品包括“凉州生态臻选梅特林”、“凉州生态臻选黑比诺”、“凉州生态臻选梅尔诺”、“凉州生态臻选赤霞珠”。辅助性产品包括“凉州生态梅特林2018木箱”、“凉州生态黑比诺2018木箱”等产品。已形成“凉州生态手选”系列为主线，“凉州生态臻选”系列为辅线，“凉州生态2018”为补充的产品构架，产品价格已覆盖高、中、低端消费群。

另外，公司拥有5000亩位于河西走廊的优质酿酒葡萄种植基地，遵从“种中国最好的葡萄、酿西部凉州风韵”的发展目标，自种自酿，酒体品质达到了国际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葡萄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1、白酒产品：

产品系列	产品展示		
皇台经典系列	皇台经典 1985 		皇台经典 1995 
窖底原浆系列	窖底原浆 18 	窖底原浆 16 	窖底原浆 12 

皇台六鼎系列	<p>金六鼎</p> 	<p>银六鼎</p> 	<p>红六鼎</p> 	<p>普六鼎</p> 
皇台宾系列	<p>国宾</p> 		<p>迎宾</p> 	
其他系列	<p>醉凉州</p> 	<p>老皇台</p> 	<p>龙马本色</p> 	

2、葡萄酒产品：

产品系列	产品展示			
凉州生态手选系列	<p>凉州生态手选梅特林</p> 	<p>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p> 	<p>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p> 	<p>凉州生态手选贵人香</p> 
凉州生态臻选系列	<p>凉州生态臻选梅特林</p> 	<p>凉州生态臻选黑比诺</p> 	<p>凉州生态臻选梅尔诺</p> 	<p>凉州生态臻选赤霞珠</p> 



主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经销和直销（含团购）模式。

经销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在相关销售区域择优选择经销商（选择标准包括经销商的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的契合度等要素），并与其达成经销协议，由其在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销售，并向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

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电商自营店铺、自有专卖店、直播等渠道将商品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其中，公司在天猫、京东等第三方电商平台上开设自营店铺以及通过抖音等直播方式，直接向终端消费者销售商品；通过开设自有专卖店，向消费者销售产品。

经销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按不同类型披露主营业务构成

划分类别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同比增 减（%）	营业成本（元）	营业成本同比增 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增减 （%）
按销售模式						
直销（含团购）	49,547,680.03	-24.0%	19,569,616.80	33.5%	60.50%	-21.95%
经销	40,312,515.94	15.1%	17,680,581.08	-2.1%	56.14%	15.95%
其他	1,227,947.40	-16.6%	56,667.72	-94.6%	95.39%	227.84%
小计	91,088,143.37	-9.1%	37,306,865.59	14.0%	59.04%	-12.33%
按产品类别						
低端	13,377,070.95	-17.7%	11,544,860.66	9.1%	13.70%	-60.70%
中低端	40,025,819.30	173.0%	12,988,312.04	209.9%	67.55%	-5.41%
中高端	18,567,492.21	-21.5%	7,390,519.05	38.0%	60.20%	-22.20%

高端	17,889,813.51	-60.8%	5,326,506.12	-57.7%	70.23%	-3.01%
其他	1,227,947.40	-16.6%	56,667.72	-94.6%	95.39%	227.84%
小计	91,088,143.37	-9.1%	37,306,865.59	14.0%	59.04%	-12.33%
按地区类别						
省内	62,491,192.81	2.4%	22,034,185.07	4.0%	64.74%	-0.82%
省外	28,596,950.56	-27.0%	15,272,680.52	32.5%	46.59%	-33.98%
小计	91,088,143.37	-9.1%	37,306,865.59	14.0%	59.04%	-12.33%

2、按区域分类，披露经销商数量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个）	2020年末经销商数量（个）	变动比例
甘肃省武威市	20	1	1900.00%
甘肃省其余地区及外省	64	59	8.47%

武威市经销商数量较去年期末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改变武威本部地区销售渠道，以经销和直销同步进行，销售政策的制定更加倚重经销商的渠道。

3、结算方式、经销方式

结算方式：主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

经销方式：公司采取先款后货的经销方式，经销商打款后公司根据需求安排生产发货，经销商负责自己所辖区域的产品销售。

4、前五名经销客户的销售金额、销售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经销客户的合计销售金额为1,190.75万元，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13.07%，其中前五名经销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为0万元，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0.00%；前五名经销客户期末应收账款总金额为0万元。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京东、天猫、抖音等线上销售平台开办直营店及直播销售，线上主要销售产品系列有害底原浆系列白酒、鼎系列白酒、老皇台、龙马本色、葡萄酒系列等产品。

单位：元

线上销售平台	报告期销售收入	上年同期销售收入	同比增减
天猫、京东、抖音等线上平台	5,054,693.19	1,686,055.83	199.79%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 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市场采购/比质比价	原辅料	13,879,940.76
市场采购/比质比价	包装材料	20,657,114.27
合同	燃料及其他	4,753,079.94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变动的具体原因并说明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用于酿造基酒的高粱平均采购价格同比增加28%，稻壳平均采购价格同比增加44.67%，原材料价格上涨致使公司基酒生产成本增加。高粱及稻壳平均采购单价变动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2021年1-12月平均采购单价	2020年1-12月平均采购单价	同比增减
高粱	4,304.60	3,363.02	28.00%
稻壳	1,203.33	831.78	44.67%

报告期内，主要外购原材料高粱和稻壳采购价同比上涨超过了30%，对当期入库基酒成本构成重要影响。因报告期销售的成品酒的勾调基酒以存放2年以上的基酒为主，且占比较大，故当期外购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当期主营业务成本不构成重大影响。

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自产模式，主要环节包括：原料粉碎、发酵、蒸馏、分等贮存、酒体设计及组合、成品包装等。公司下属子公司负责基酒、成品酒的生产，其中，在基酒生产环节，由于生产的基酒需储存一定时间才能用于成品酒的生产，公司根据未来市场需求计划和年度产能布局来安排基酒生产。公司成品酒生产模式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模式。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分产品	营业成本构成项目	成本金额（元）	在成本总额中的占比（%）
白酒	原材料	17,998,985.25	48.25%
	人工费用	3,550,735.70	9.52%
	折旧	504,490.02	1.35%
	其他	4,126,928.35	11.06%
葡萄酒	原材料	10,802,526.89	28.96%
	人工费用	196,730.05	0.53%
	折旧	10,539.11	0.03%
	其他	115,930.21	0.31%

产量与库存量

1、按照主要产品分类：

主要产品	生产量（吨）	销售量（吨）	库存量（吨）	生产量比上年增 减（%）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白酒成品	840.61	880.09	685.04	20.46%	21.33%	-5.45%
白酒半成品	1,274.63	493.15	3271.84	2.67%	59.52%	31.38%
葡萄酒成品	16.17	48.5	12.87	-32.90%	14.47%	-71.53%
葡萄酒半成品	1407.46	555.32	3597.09	308.55%	-2.12%	31.04%
合计	3538.87	1977.06	7566.84	53.34%	48.08%	26.01%

（1）报告期内，葡萄酒成品生产量比上年减少32.90%，主要系葡萄酒市场销售额减少，生产量随之减少；

(2) 报告期内，葡萄酒半成品生产量比上年增长308.55%，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将葡萄全部压榨为葡萄原酒，而去年同期出售了较多葡萄原料，造成本年度葡萄原酒大幅增加；

(3) 报告期内，白酒半成品销售量比上年增长59.52%，主要系本报告期低端酒销量增大，耗用基酒增加；

(3) 报告期内，白酒半成品库存量比上年增长31.38%，主要系自产基酒库存持续增加，生产量大于销售量；

(4) 报告期内，葡萄酒成品库存量比上年减少71.53%，主要系公司清理之前的库存产品，减少生产量，库存量随之减少；

(5) 报告期内，葡萄酒半成品库存量比上年增加31.04%，主要系葡萄原酒产量大于销量，造成库存量增加。

2、产能情况

生产主体名称	设计产能（吨）	实际产能（吨）	在建产能（吨）
白酒产能	10000	2115.24	——
红酒产能	10000	1423.63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优势

公司“凉州皇台”获中国驰名商标，“凉州皇台酒”累计荣获包括第二届巴拿马特别金奖在内的国际、国内酒类奖项100多项。1993年，凉州皇台酒被国内贸易部列入国家名酒行列和国家名酒调拨计划。1994年，凉州皇台酒与国酒茅台同登第二届巴拿马国际金奖台，享有“南有茅台，北有皇台”的美誉。“凉州皇台”系列酒连续多年获甘肃省名牌产品称号，被中国质量万里行市场调查中心授予“国家监督检查产品质量知名品牌”，被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授予“全国质量检验合格稳定产品”称号。

公司拥有5000亩酿酒葡萄基地，所产的凉州干红、皇台干红等，先后荣获了法国巴黎名酒博览会金奖、甘肃省酒类产品质量鉴评优秀产品等数十项荣誉，品质达到了国际标准。

2、生产窖池优势

俗语称“千年老窖万年糟”，窖池是浓香型白酒特有的传统发酵容器，窖池中自然老熟的窖泥富集了空气、环境、原料、工具中的微生物，窖泥持续发酵时间越长，其富含的微生物、香味物质种类越多，基酒的品质越好。公司承继近3000口37年的老窖池及窖泥，生产出的产品“窖香浓郁”的特点更加突出。

3、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依靠河西走廊天然生态环境，采用祁连山冰川融水、泥池古窖等原生态酿造条件，在继承传统固态酿酒工艺基础上，通过取窖底酒醅、经双轮发酵、历缓火细蒸、成窖底原浆的工艺流程，从原料入厂到成品酒出厂全生产环节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严格保证产品质量。公司主线产品窖底原浆全部采用下层酒醅，用单窖循环法工艺，小窖分型发酵，酒醅经过两次发酵，发酵周期长达180天，底部酒醅与窖泥有较长时间的接触，有利于香味物质的大量生成与积累，再经过缓火细蒸，酒

体高而不烈，香而不艳。窖底原浆独具西北风土特色，完美融合单粮醇香与五粮芬芳之精华，口感柔顺，醉酒度低，具有窖香浓郁、甘美柔和、香味谐调、绵甜爽净的风格特征。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是充满挑战的一年，国内疫情局部反复，特别是在第四季度甘肃省内多地发生疫情，受疫情管控影响，行业消费低迷，给公司销售工作造成一定冲击。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经营计划，一方面积极做好疫情防控，确保公司生产经营不受重大影响；另一方面，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强化渠道和品牌建设，引导培育消费市场活力，全年各项运营工作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08.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1,355.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0.48%。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下半年公司所在主要销售地区受疫情管控影响，销售收入同比减少，中低端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毛利率同比降低。为持续开拓新市场和维护本地市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增加，导致扣非前后净利润均出现亏损。

2021年，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夯实产品质量，不断提升产品品质

产品质量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命脉，公司一直本着“实实在在酿好酒”的理念，坚持抓好质量安全生命线，严格执行生产工艺，追求质量第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产品原料、包装材料到成品酒均实行严格的检验程序，强化现场管理，合理设置工序控制点，每道工序必须严格执行标准，严防不合格产品进入下一道工序，使成品、半成品入库合格率达100%。目前公司有国家级白酒评委2名，国家级葡萄酒评委2名，能够对公司产品质量提供人才支撑和保障。2021年4月，公司产品“金六鼎”荣获2020年度白酒新品最高奖项“青酌奖”，这是继“窖底原浆18”荣获2019年度白酒新品最高奖项“青酌奖”之后，皇台酒业再次在酒博会上斩获的至高殊荣；2021年5月，“窖底原浆18”荣获2021年甘肃好品牌“最具影响力产品品牌”荣誉称号；2021年7月，“金六鼎”荣获2021中国白酒挑战赛金奖，“金六鼎”数次荣获大奖，成为甘肃省内白酒引领市场的标榜产品之一；2021年10月，公司新品“窖底原浆16”在2021国际酒类（中国）大奖赛上荣获2021国际酒类大奖赛银奖。自公司2019年陆续推出新品后，公司的白酒和葡萄酒产品已荣获多项国内外行业大奖，产品品质逐步得到市场认可，产品影响力和美誉度逐步提升。

（2）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坚定产品定位

公司始终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明确产品定位，持续对公司的产品体系进行梳理和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积极组织收集国家名优酒、省内畅销的成品酒和公司内外半成品酒样等近百个样品，进行反复品尝比对，特别是对省内的主要畅销产品进行分析研究，具有针对性地开发出新产品。2021年5月，公司推出针对武威本地市场的专销新品“醉凉州”；

2021年9月，公司新品“窖底原浆16”上市，公司窖底原浆系列核心产品矩阵构建正式完成；2021年12月，在公司恢复上市一周年之际，公司推出全新“宾”系列产品：“皇台国宾”、“皇台迎宾”，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和价格体系，满足市场新需求。

(3) 持续完善品牌体系和优化渠道建设，产品竞争力和渠道管控制力逐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加第104届全国糖酒商品交易会陇酒抱团推介活动、第27届兰洽会等活动，全面将公司产品推向公众视野。截至目前，公司白酒产业已形成“皇台经典”系列为高端，“窖底原浆”系列为主线，“皇台六鼎”系列、“皇台宾”系列为辅线，“醉凉州”、“龙马本色”、“老皇台”为补充的产品构架，产品价格已覆盖中、高、低端消费群。另外，公司有针对性地开展“万人回厂游体验活动”，邀请核心客户、核心消费者四千多人次，近距离了解公司酿酒生产的全过程，通过实地参观，让经销商客户、终端客户以及消费者充分了解皇台酒酿造工艺和产品的优秀品质，充分唤醒消费者对皇台酒的战略认可，品牌影响力和产品认知度得到进一步提升。销售方面，公司积极推行小区域、全价位、高占有的市场销售策略，大力推动武威根据地市场建设，深耕甘肃本土市场并逐步向省外市场渗透。截至报告期末，武威区域终端店铺货3000多家，报告期内，不间断开展渠道促销活动，促使渠道更健康、更稳定、更良性，打造渠道更大的承载力。

(4) 优化内控体系，促进公司良性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现有内控体系进一步梳理和优化，对生产、采购、销售、人资、财务等重点环节进行风险盘查，修订和补充相关内控制度，理顺内控流程，确保管理机制的长效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促进公司良性健康发展。

(5) 全面做好疫情及安全生产管控，确保日常生产运营有序稳健

在国内疫情不断反复、零星散发的常态背景下，公司始终筑牢疫情防线，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生产厂区不受疫情影响。同时，对于重点生产环节做到制度健全，防范到位，注重生产现场的安全管理和指导，规范操作行为，并持续进行日常检查，保证生产的顺利进行。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1,088,143.37	100%	101,688,478.58	100%	-10.42%
分行业					
食品饮料	89,860,195.97	98.65%	100,216,425.66	98.55%	-10.33%

其他	1,227,947.40	1.35%	1,472,052.92	1.45%	-16.58%
分产品					
粮食白酒	78,592,724.24	86.28%	88,304,679.52	86.84%	-11.00%
葡萄酒	11,267,471.73	12.37%	11,911,746.14	11.71%	-5.41%
其他	1,227,947.40	1.35%	1,472,052.92	1.45%	-16.58%
分地区					
甘肃省内	61,263,245.41	67.26%	61,046,324.77	60.03%	-2.01%
甘肃省外	28,596,950.56	31.39%	39,170,100.89	38.52%	-26.99%
其他	1,227,947.40	1.35%	1,472,052.92	1.45%	-16.58%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49,547,680.03	54.40%	65,186,024.54	64.10%	-23.99%
经销模式	40,312,515.94	44.26%	35,030,401.12	34.45%	15.08%
其他	1,227,947.40	1.35%	1,472,052.92	1.45%	-16.5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食品饮料	89,860,195.97	37,250,197.87	58.55%	-10.33%	13.83%	-13.07%
其他	1,227,947.40	56,667.72	95.39%	-16.58%	-94.57%	227.84%
分产品						
粮食白酒	78,519,493.42	26,124,471.59	66.73%	-11.08%	28.69%	-13.35%
葡萄酒	11,267,471.73	11,125,726.28	1.26%	-5.41%	-10.45%	-129.25%
其他	1,227,947.40	56,667.72	95.39%	-16.58%	-94.57%	227.84%
分地区						

甘肃省内	62,491,192.81	22,643,034.28	63.77%	2.37%	45.77%	-14.47%
甘肃省外	28,596,950.56	14,607,163.59	48.92%	-26.99%	-15.03%	-12.82%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49,547,680.03	20,451,114.19	58.72%	-23.99%	39.55%	-24.24%
经销模式	40,312,515.94	16,742,415.96	58.47%	15.08%	-7.34%	20.75%
其他	1,227,947.40	56,667.72	95.39%	-16.58%	-94.57%	227.8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白酒成品	销售量	吨	880.09	725.39	21.33%
	生产量	吨	840.61	697.81	20.46%
	库存量	吨	685.04	724.52	-5.45%
白酒半成品	销售量	吨	493.15	308.38	59.92%
	生产量	吨	1,274.63	1,241.5	2.67%
	库存量	吨	3,271.84	2,490.36	31.38%
葡萄酒成品	销售量	吨	48.5	42.37	14.47%
	生产量	吨	16.17	24.1	-32.90%
	库存量	吨	12.87	45.2	-71.53%
葡萄酒半成品	销售量	吨	555.32	567.37	-2.12%
	生产量	吨	1,407.46	344.5	308.55%
	库存量	吨	3,597.09	2,744.95	31.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白酒半成品销售量比上年增长59.52%，主要系本报告期低端酒销量增大，耗用基酒增加；
- (2) 报告期内，白酒半成品库存量比上年增长31.38%，主要系自产基酒库存持续增加，生产量大于销售量；
- (3) 报告期内，葡萄酒成品生产量比上年减少32.90%，主要系葡萄酒市场销售额减少，生产量随之减少；

(4) 报告期内，葡萄酒成品库存量比上年减少71.53%，主要系公司清理之前的库存产品，减少生产量，库存量随之减少；

(5) 报告期内，葡萄酒半成品生产量比上年增长308.55%，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将葡萄全部压榨为葡萄原酒，而去年同期出售了较多葡萄原料，造成本年度葡萄原酒大幅增加；

(6) 报告期内，葡萄酒半成品库存量比上年增加31.04%，主要系葡萄原酒产量大于销量，造成库存量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食品饮料		37,250,197.87	99.85%	32,723,951.25	96.91%	13.83%
其他		56,667.72	0.15%	1,043,754.84	3.09%	-94.5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粮食白酒		26,124,471.59	70.03%	20,299,873.31	60.12%	28.69%
葡萄酒		3,954,696.88	10.60%	1,070,344.22	3.17%	269.48%
鲜葡萄			0.00%	9,118,444.18	27.00%	-100.00%
葡萄原汁		7,171,029.40	19.22%	2,235,289.54	6.62%	220.81%
其他		56,667.72	0.15%	1,043,754.84	3.09%	-94.57%

说明：

葡萄酒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69.48%，主要系本年度出售成品葡萄酒大部分为新品，单价较高，属于中高端产品，包装物、酒瓶等价格较其他产品增加，造成主营成本同比增加；

鲜葡萄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100%，主要系本年度未出售鲜葡萄，营业成本为0；

葡萄原汁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220.81%，主要系本年度出售葡萄原汁收入同比增加，对应主营成本同比增加；

其他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94.57%，主要系本年度处置废旧物资等其他支出同比减少。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113,800.0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4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5,097,325.67	5.60%
2	客户 2	4,960,139.82	5.45%
3	客户 3	4,424,854.88	4.86%
4	客户 4	4,424,810.62	4.86%
5	客户 5	3,206,669.02	3.52%
合计	--	22,113,800.01	24.2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客户2为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其他4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与其他4名客户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形。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4,246,141.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3.3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9,847,200.00	21.68%
2	供应商 2	5,560,189.54	12.24%
3	供应商 3	3,348,416.00	7.37%
4	供应商 4	3,306,336.00	7.28%
5	供应商 5	2,184,000.00	4.81%
合计	--	24,246,141.54	53.3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供应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与主要供应商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情形。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0,424,161.48	14,998,288.06	36.18%	销售人员工资、业务提成、业务宣传费、市场促销费同比大幅增加
管理费用	21,671,442.34	18,278,969.00	18.56%	管理人员工资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6,386,341.72	8,682,413.69	-26.45%	2020 年 12 月份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本年不再承担该部分借款利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占本期销售费用总额的 比例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 额变动比例
工资	7,629,054.36	37.35%	5,611,311.45	35.96%
职工福利费	156,201.37	0.76%	108,445.01	44.04%
社会保险费	960,773.57	4.70%	263,659.20	264.40%
办公费	84,624.60	0.41%	97,966.24	-13.62%
差旅费	240,462.73	1.18%	162,256.72	48.20%
业务宣传费	4,922,202.26	24.10%	2,955,490.91	66.54%
市场促销费	2,567,368.19	12.57%	3,585,157.97	-28.39%
职工教育经费及工会经 费	131,729.04	0.64%	60,594.24	117.40%
折旧费	2,282,410.45	11.18%	1,306,124.58	74.75%
租赁费	259,264.51	1.27%	125,764.24	106.15%
运输费	462,327.46	2.26%	-	-
服务费	233,308.13	1.14%	117,922.62	97.85%
其他	494,434.81	2.42%	603,594.88	-18.08%
合计	20,424,161.48	100.00%	14,998,288.06	36.18%

工资较上年同期增长35.96%，系销售人员完成年度任务的比例提升，年终奖励及提成同比增加；

业务宣传费较上年增长66.54%，系公司按照既定的广告、促销方案，维护、开拓市场所需费用增加所致；

折旧费较上年增长74.75%，系（1）增加送货车辆等固定资产，（2）根据新租赁准则，租赁费折现后按照租赁资产进行折旧，造成销售费用项下折旧费增加。

2、报告期公司广告投放情况：

投放方式	金额（元）
线上广告	12,433.96
线下广告	761,415.91
电视广告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61,596.45	104,949,573.47	1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525,899.65	105,940,136.43	1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303.20	-990,562.96	108.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9,381.58	2,599,150.10	4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9,381.58	-2,599,150.10	4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36,205,762.00	-2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73,514.21	47,020,625.54	-61.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6,485.79	-10,814,863.54	-180.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2,801.01	-14,404,576.60	-119.3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108.40%，主要系公司用于经营活动的采购支出大幅增加，包括支付的各项采购款，各项促销、广告费用等；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48.87%，主要系本年购置固定资产支出的现金流量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80.69%，主要系本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19.39%，主要系本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3,921,762.15	-28.97%	葡萄原酒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本年收回部分应收账款，冲回上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5,168,543.46	-38.18%	冲减预计负债，无须支付的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952,847.67	-7.04%	滞纳金支出，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640,957.09	2.25%	6,822,859.39	1.49%	0.76%	根据新租赁准则调整报表
应收账款	6,308,243.74	1.33%	15,344,521.46	3.34%	-2.01%	公司清欠上年度应收账款，降低赊销比例
存货	144,746,030.45	30.59%	115,472,965.41	25.16%	5.43%	公司基酒产量大于销量，造成存货大幅增加
固定资产	91,747,242.00	19.39%	96,437,352.63	21.02%	-1.63%	
使用权资产	1,659,032.89	0.35%	2,206,359.97	0.48%	-0.13%	
合同负债	10,965,458.27	2.32%	3,464,685.10	0.76%	1.56%	年末公司部分产品包装物未到货，无法及时包装发货，预收客户款项后未能履约，造成合同负债同比增加
长期借款			50,063,889.22	10.91%	-10.91%	
租赁负债	1,087,436.85	0.23%	1,594,455.14	0.35%	-0.12%	根据新租赁准则调整报表
一年内到期的	50,570,907.52	10.69%	611,904.83	0.13%	10.56%	长期借款本年内到期

非流动负债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25,296.69	<p>(1) 因公司与古浪县羊川鲁艺广告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账户被甘肃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冻结人民币750,000元；</p> <p>(2) 因公司与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账户，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人民币275,296.69元。</p>
固定资产	13,306,376.17	<p>(1) 2017年，公司武房权证字第043557号房产（建筑面积14831.35平方米）因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已于2020年11月6日到期。2019年，由于无锡梅林案协助执行孟金权案件（案件号[2018]苏0205执1623号之六），该房产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再次查封用于案件的执行。</p> <p>(2) 2020年8月，公司武房权证凉州区字第20126255号房产（建筑面积101752.51平方米）因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p> <p>(3) 2015年，因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行借款，公司凉州区字第20126255号予以抵押登记。2016年，双方因借款纠纷，该房产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实施财产保全。2020年12月，公司通过债务重组方式解决借款纠纷，目前正在办理解押手续，抵押登记还未注销，期末该房产账面原值861.81万元。</p>
无形资产	21,463,500.87	<p>2017年，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由于欠付货款产生纠纷，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公司武国用（2011）第091号土地使用权（面积190,145.83平方米）用于此案的执行。2019年，公司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武国用（2011）第091号土地使用权（面积190,145.83平方米）用于</p>

		案件执行。期末该项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3,400.00万元，账面净值2,146.35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0.00	2019年1月，由于公司在与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败诉，公司持有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冻结。
合计	35,795,173.7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白酒、葡萄酒销售	2,000,000.00	86,849,464.83	-13,297,118.57	42,709,171.42	-8,152,775.12	-8,160,869.88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白酒、葡萄酒销售	2,000,000.00	8,511,933.34	-6,232,093.29	29,101,629.25	-3,462,215.54	-3,435,830.23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白酒生产酿造	2,000,000.00	157,922,293.04	-5,617,520.60	57,633,820.88	-3,507,861.18	-3,558,937.28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酿造、销售	10,000,000.00	221,678,640.29	206,629,084.55	17,631,188.68	260,905.52	261,505.52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子公司	酿酒葡萄种植	2,000,000.00	90,227,279.63	62,965,550.92	4,413,223.78	-9,810,605.33	-9,716,533.6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新设公司，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

		业绩不构成重要影响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二）公司发展战略

皇台酒业成立于1985年，立志于集成先人古法酿酒传统，坚持纯手工技艺，酿造两千年前的西域美酒。历经数十年变迁，皇台酒业如今已成长为丝路上古道上的一颗灿烂的明珠，继承古老民族酿酒的衣钵，被世人誉为“西北手工酿造的典范”。在1994年第二届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皇台酒与茅台酒双双荣获金奖，享有“南有茅台，北有皇台”的美誉。“皇台”品牌在甘肃及西北地区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描绘着公司所在地武威市凉州区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

公司将充分发挥三十余年的行业积淀，专注发展白酒、葡萄酒主业，为实现“打造中国知名白酒品牌和中国葡萄酒中高端品牌”的战略目标而奋斗。2022年，在产品战略方面：公司实行产品升级战略，全面推进产品换挡升级，以满足消费者对健康白酒消费的需求，同时赋予皇台酒深厚的凉州文化元素，提升品牌影响力。在区域战略方面：实行区域聚焦战略，重点聚焦武威、兰州、天水等省内核心市场，推进精耕细作，做到运营精细化、标准化，提高市场占有率，实现重点市场的突破。同时全面推进全国重要区域经销商招商工作，向重点省份进行市场精准拓展。另外，集中公司资源与国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经销商推进全面战略合作，共同开拓全国市场。

（三）经营计划

2022年，面对白酒行业发展形势和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将持续加强品牌建设，优化组织管理体系，聚焦战略产品和重点城市，大力发展优质经销商，加强市场基础建设和消费者培育；推进生产系统的升级改造，加强原酒储备，提升产品品质。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强化生产和研发管理，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加快对酿酒车间生产设施、设备的升级改造，提升自动化程度，提高劳动生产率；结合酿造车间技改、升级计划，逐步投入资金，改善生产环境。同时，要在工艺上求实效，精耕细作，做好原酒，做好成品酒，以品质为根，保证产品较高的复购率。在酿酒原材料、包装材料等大宗物资采购方面，继续实施合格供应商动

态管理机制，确保优中选优，从源头上把好质量关。

2、挖掘皇台酒品牌价值，持续加强品牌建设。大力开展“皇台”品牌塑造、价值传播、产品品鉴、产品升级等相关工作，通过抖音、头条等各大网络平台及户外等传媒手段，提升品牌影响力。积极抢占省内中高档白酒市场，构建区域品牌、产品势能，努力打造“陇酒第一品牌”，为实现名酒复兴奠定良好基础。

3、完善核心价位竞争力产品的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根据不同消费市场和渠道的需求，有针对性地打造战略单品，完善产品布局，抢占市场份额，提升省内高、中、低档主流价位的市场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

4、积极扩大产能，加强老酒储备。根据市场拓展总体规划，加强现有窖池纯粮酿造基酒效率的提升，以及根据后期战略布局，逐步有序将剩余休眠窖池按需进行技改复产，增加原酒酿造及贮藏，加强老酒储备，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5、进一步推进市场分级管理，完成省内空白区域的客户布局。以兰州、武威、天水、白银为核心市场，在人力资源、推广资源等方面进行重点投入，集中力量打造区域样板市场、打造皇台销售立基市场。同时，通过小区域招商会、定点招商、春季糖酒会等多种方式，完成省内空白区域市场的新客户开发和布局。

6、积极拓展新区域、新渠道。在聚焦大本营市场的同时，2022年度开始向全国诚招经销商，全面开拓省外市场。同时持续推进与区域大经销商的深度合作，研发主要区域的渠道专销产品，以满足多渠道、多客户布局的差异化产品需求和品牌形象定位。另外，持续加强电商渠道建设，形成线下线上的有效协同及相互赋能。

7、加强供应链及生产管理，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通过梳理优化计划管理、采购管理、生产管理、仓储管理等业务流程，不断优化产销协同，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

8、加强绩效考核，打造一流团队。坚持全国化、开放化、本土化的用人机制，推行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考核。通过优化架构、强化培训、深入推进绩效考评，实行“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选人、用人机制。加强业务培训，着力提升员工技能水平，激发员工工作热情，提升工作业绩，建立晋升和薪资调整评价机制。启动“皇台人才储备”培训计划，通过制定有效的关键岗位后备人才甄选计划、储备人才培养目标与开发计划，建立储备人才库，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强后盾。

9、完善内控体系，加强风险控制。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加强环境、健康、安全、质量等重点环节的风险防范，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以上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受多种内外部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白酒行业有集中度提高的趋势，贵州茅台、五粮液及洋河股份等白酒企业的收入及净利润远高于其他上市白酒企业，未来几年行业竞争可能更加激烈。针对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若公司未能及时促进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有效拓展营销网络和企业品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能力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将存在无法改善经营业绩的风险。公司将始终以市场为导向，不断优化和丰富产品结构，创新机制，通过有效培训和激励团队、加强与经销商的战略合作、提

升全渠道运营能力建设，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白酒生产所需原料为高粱、小麦、大米、糯米、玉米等粮食，所需包装材料为包装箱盒、酒瓶、瓶盖、手提袋等，上述原材料是公司营业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可能会调整粮食生产、流通、消费政策，同时粮食生产受自然气候、地理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包装材料也可能受到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若公司未能通过有效手段控制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采购成本，则相关材料成本的上升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内控流程，管控生产及采购成本，尽量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存货中原酒、粮食、包装材料与产成品均属易燃物，若因生产过程中操作不当而引发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从而产生较大的经济损失。公司多年来已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的安全、消防人员和设施设备，不定期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工作。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如公司不能同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则存在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疫情风险

尽管目前我国采取了较好的疫情防控措施，但依然存在小范围反复出现疫情的风险。若未来疫情持续发展，白酒消费场景将受到一定限制，且国内及全球经济具有不可预测和不确定性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状况，常态化进行疫情防控工作，尽量减小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18日	全景网	其他	个人	中小投资者	2020年报业绩说明会	全景网 (https://rs.p5w.net/)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	个人	中小投资者	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制订了相关规章制度并持续进行修订和完善，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形成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与公司建立的各项制度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内容，确保所有股东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在主要业务上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关联方西部资产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事宜作出承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具备合理的专业结构，董事会成员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须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并对董事会所议事项表示明确意见。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为不低于1/3。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组织召开监事会，同时，公司监事还通过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财务和高管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平等获得公司经营信息。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证券部负责回答投资者提问，相关人员以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作为回答投资者提问的依据，同时通过投资者热线、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网站平台与投资者进行更广泛的交流与沟通。

（七）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通过绩效考核，有效地达到了公司对每位员工的综合评价，充分发挥和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促进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每年度，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做出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监事履行职责情况，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做述职报告。

（八）利益相关方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将在治理方面继续加大力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以增强公司透明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 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绵竹古窖酒 业股份有限公 司、成都天府酒 业有限公司	其他	2019年4月12日，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所述内容所致。	控股股东拟自2019年4月12日起的未来3年内将四川绵竹古窖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酒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转让，或在上市公司具备收购条件时由上市公司收购上述公司。	四川绵竹古窖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酒业有限公司未有实质性经营业务开展，不具备被上市公司收购的条件，公司将督促控股股东持续履行所作承诺。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58%	2021年04月26日	2021年04月27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2020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67%	2021年06月28日	2021年06月29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8)
--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股份增 减变动 的原因
赵海峰	董事长	现任	男	40	2019年04月29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马江河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9年04月29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利兵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9年07月11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兴明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7年08月2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雅君	董事	现任	女	48	2019年04月29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章靖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0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森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7年08月2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志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20年04月2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高国栋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0	2021年04月27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石峰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7年08月2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叶玉瑾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8月2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代继陈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22年01月1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杨利兵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22年01月1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陈兵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4	2019年04月12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魏万栋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0	2021年08月26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谢刚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7	2021年08月26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姚德军	营销副总监	现任	男	47	2022年01月14日	2023年10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代继陈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7	2021年08月26日	2022年01月1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杨利兵	总经理	离任	男	42	2020年10月28日	2022年01月14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侯丽霞	监事	离任	女	27	2019年07月29日	2021年01月29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彭晶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2	2019年04月12日	2021年05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克西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57	2020年11月11日	2021年08月26日	0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侯丽霞	监事	离任	2021年01月29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高国栋	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4月26日	增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
彭晶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05月26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魏万栋	财务总监	聘任	2021年08月26日	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谢刚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1年08月26日	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克西	财务总监	离任	2021年08月26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代继陈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1月14日	工作变动
代继陈	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1月14日	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杨利兵	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1月14日	工作变动
杨利兵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01月14日	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姚德军	营销副总监	聘任	2022年01月14日	聘任为公司营销副总监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赵海峰先生，汉族，1982年出生，兰州大学区域经济学博士。2007年至2017年曾在兰州市政府部门工作。现任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马江河先生，汉族，1965年出生，北京大学法学学士、硕士，美国圣约翰大学法学博士，执业律师资格。曾任中国投资银行黑龙江分行项目部副经理、法律顾问，美国纽约HALL&HALL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市双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律部副总监，甘肃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甘肃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景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盛达集团总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代继陈先生，汉族，1975年出生，兰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北大明天控股集团资源事业部项目经理，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SZ00060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甘肃华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总经理、第八届董事会拟任董事。

杨利兵先生，汉族，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年至2019年6月在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工作，2019

年7月至2022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兴明先生，汉族，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2017年8月24日至2020年10月25日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10月26日至今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现在凉州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工作。

陈雅君女士，汉族，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高级会计师。1992年至2007年在甘肃黄羊糖厂等企业从事财务工作，2007年至2012年在凉州区公安局工作，2013年至今在凉州区审计局工作（事业编制）。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章靖忠先生，汉族，1963年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律师，中共党员。1984年8月至1988年9月任职于浙江省委政法委员会研究室；1988年10月至今，在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律师事务所主任、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森先生，汉族，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律师，中共党员。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现为甘肃省律师协会直属分会党总支副书记、副会长；兰州仲裁委员会专家委员、仲裁员；甘肃股权交易中心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曾担任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志军女士，汉族，1972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6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专业、经济学学士，2001年毕业于武汉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2009年毕业于苏州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博士。1996年7月至今在兰州财经大学任教。现任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高国栋先生，汉族，196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甘肃省定西双象车辆有限公司(甘肃省定西车辆厂改制)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盛达资源第六届、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以及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现任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内蒙古矿业联合会副会长，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盛达资源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石峰先生，汉族，1972年出生，大专学历。1992年11月至1993年11月，在皇台集团公司酿造车间上班，酿造工。1993年12月至1994年2月，在皇台集团公司设备能源部锅炉班上班，司炉工。1994年3月至1994年11月，在武威市消防支队专业培训。1994年12月至今，在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保卫部上班，期间担任公司保卫干事、保卫部部长、安委办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总经理办主任，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叶玉瑾先生，汉族，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4年至2018年先后在公司酿造车间、基建预算处、物业后勤管理处、企业管理部、仓储物流部、销售公司工作，2019年任公司计划运营中心总监，2021年任子公司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陈兵先生，汉族，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原天府酒厂总工程师，国家白酒评委，高级工程师，天府香型的发明者，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银奖获得者，中国酒协会青酌奖获得者，中国十大地域文化标志酒酒体设计者，荣获酒城英才、酒城工匠等殊荣。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魏万栋先生，汉族，1972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白银铜城商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672）财务部

经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SZ000603）财务总监；甘肃华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谢刚先生，汉族，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2012年6月通过证券分析师胜任能力资格考试，2011年1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0年7月至2018年6月在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300021）先后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等职务；2018年6月至2021年6月在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2689）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姚德军先生，汉族，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高级营销师。历任沱牌舍得酒业营销公司西南分公司副经理、经理，营销公司终端开发部主任，山东销售区副经理、经理，东北大区副经理、经理、副总经理、黑龙江总经理，华南大区广东、福建、江西副经理、经理、总经理。楼兰酒庄股份营销公司川渝云贵大区经理。四川古阆中酒业供销公司总监。黑龙江国麻汉麻科技有限公司营销总监。现任公司营销副总监，主管公司营销，全面负责皇台白酒系列产品、葡萄酒系列产品全国市场销售工作，协管营销中心。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海峰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年04月29日		是
马江河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是
高国栋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3年10月0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海峰	甘肃陇原医学医疗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9日		否
赵海峰	甘肃金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9年01月03日		否

赵海峰	甘肃盛达金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20年08月25日		否
赵海峰	西安经开妇幼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29日		否
赵海峰	兰州华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20年09月29日		否
马江河	北京盛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2月14日		否
马江河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24日		否
马江河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15日		否
马江河	盛达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01日		否
马江河	甘肃国投盛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经理	2020年08月25日		否
马江河	神州盛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3月05日	2022年04月 30日	否
马江河	中视盛达国际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01日		否
马江河	神州盛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07日		否
马江河	北京盛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 理	2019年06月01日		否
马江河	北京北普陀影视培训基地有限责任公 司	董事	2017年08月04日		否
章靖忠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88年10月31日		是
章靖忠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5月31日	2023年05月 07日	是
章靖忠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20日		是
刘兴明	凉州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金融股股长	2020年07月31日		是
陈雅君	凉州区审计局	无	2013年01月01日		是
刘志军	兰州财经大学	教授	1996年07月31日		是
刘志军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01日	2024年01月 31日	是
刘志军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31日	2023年01月	是

				01 日	
高国栋	内蒙古矿业联合会	副会长	2019 年 03 月 01 日		是
高国栋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04 月 15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初核定的经营目标，年底按照考核评定程序进行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提出奖惩建议，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报酬确定依据是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以及以往薪酬情况确定薪酬标准。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为按月发放基本薪酬，经年终考核后发放年终奖金。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海峰	董事长	男	40	现任	6	是
马江河	董事	男	57	现任	0	是
杨利兵	董事	男	42	现任	25.12	否
刘兴明	董事	男	43	现任	0	否
陈雅君	董事	女	48	现任	0	否
章靖忠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4.5	否
王森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6	否
刘志军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6	否
高国栋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0	是
石峰	监事	男	50	现任	7.93	否
叶玉瑾	监事	男	51	现任	11.88	否
代继陈	总经理	男	47	现任	5.63	否
陈兵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4	现任	18.3	否

魏万栋	财务总监	男	50	现任	5.33	否
谢刚	董事会秘书	男	37	现任	27.19	否
姚德军	营销副总监	男	47	现任	26.52	否
侯丽霞	监事	女	27	离任	0.24	否
彭晶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42	离任	10.65	否
王克西	财务总监	男	57	离任	7.17	否
合计	--	--	--	--	168.46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04月07日	2021年04月09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04月27日	2021年04月28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08月26日	2021年08月28日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赵海峰	4	4	0	0	0	否	2
马江河	4	0	4	0	0	否	2
杨利兵	4	4	0	0	0	否	2
刘兴明	4	4	0	0	0	否	2
陈雅君	4	4	0	0	0	否	2
章靖忠	4	0	4	0	0	否	2
王森	4	2	2	0	0	否	2
刘志军	4	2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1年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

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王森、刘志军、彭晶	1	2021年04月27日	1.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并就审计过程中的相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保证公司财务数据的真实和准确，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王森、刘志军	2	2021年08月26日	1.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事项》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保证公司财务数据的真实和准确，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无
			2021年10月25日	1.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事项》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保证公司财务数据的真	无

					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实和准确，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事前审计、专业审计，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王森、刘志军	1	2021年08月26日	1.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用标准进行研究并以提案形式递交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增强董事会选举程序的科学性、民主性，优化董事会的组成人员结构，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3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60
销售人员	142
技术人员	50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68
合计	4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
本科	63
大专	98
中专	45
高中	88
初中及以下	134
合计	430

2、薪酬政策

公司的员工薪酬政策执行以《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充分结合公司实际运营状况，依据岗位职能及工作情况全方位对员工进行各方面的考核。

3、培训计划

公司内部有着完善的年度培训计划，针对员工岗位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通过内训（各业务系统和黑格咨询公司专项、专题培训）和外训（行业专家培训和法务培训）开展培训。旨在通过公司整体有计划的培训，打造学习型组织，形成主动学习，更好服务客户的氛围。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其配套指引以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包含治理结构及组织架构、会计系统控制、质量控制管理、人力资源政策、公司文化、资产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存货管理、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合同管理、信息披露、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信息与沟通等业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及评估内审部门的工作，并根据内审部门出具的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设立独立的内审部门，主要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提出改善建议，并对其改善情况进行追踪。内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公司已经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提高公司的风险管理水平，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a) 现任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b) 公司因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c) 公司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d) 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且内部控制运行未能发现该错报。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p>①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a) 严重违法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b) 重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c) 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d) 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e) 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f)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②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a) 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b)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③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营业收入总额的一般标准：错报 < 销售收入总额的 5%；营业收入总额重要标准：销售收入总额的 5% ≤ 错报 < 销售收入总额的 10%；营业收入总额重大标准：错报 ≥ 销售收入总额的 10%。利润总额的一般</p>	<p>重大缺陷：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重要缺陷：100 万元-10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一般缺陷：100 万元以下。</p>

	标准：错报<净利润的 5%；利润总额的重要标准：净利润的 5%≤错报<净利润的 10%；利润总额的重大标准：错报≥净利润的 10%。资产总额的一般标准：错报<资产总额的 2%；资产总额的重要标准：资产总额的 2%≤错报<资产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重大标准：错报≥资产总额的 5%。所有者权益总额的一般标准：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5%；所有者权益总额的重要标准：所有者权益总额 5%≤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0%；所有者权益总额的重大标准：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0%。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台酒业公司）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皇台酒业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2020]69号）及甘肃证监局相关通知要求，公司认真对照梳理了2018、2019 和2020三个年度公司治理的有关情况，按期如实填报自查清单，并通过梳理治理关键环节、了解治理规则重点内容、排查公司潜在风险等一系列方式进行全面自查。经自查，未发现明显的合规性及有效性问题，未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需要整改的事项。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不断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认真执行环境保护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

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章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及时对相关事项进行合理调整，增强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诚信勤勉地履行义务，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公司为了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公司加强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和企业内部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切实提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多元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为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逐步建立起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查看投资者电子邮箱、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多种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密切的沟通和交流。针对投资者提出和关注的问题，公司均通过多种渠道及时进行解答，认真听取广大股东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之间规范、畅通的沟通与交流渠道，与投资者形成了良好的双向互动。

（二）保护员工权益

保障用工合规：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强化依法用工、规范用工、诚信用工，遵守劳动合同规定，并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工资工时制度。

员工培训：公司一直以来注重员工培训工作，在培训方式上，公司采用内部培训与外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常规业务和职业技能的培训，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积极执行，保证员工业务水平的跟进，通过和黑格咨询进行深度合作，对销售队伍进行常态化的培训管理，提升员工的职业技能水平；通过专题培训、讲座等方式，为员工提供了更加丰富多彩培训项目，针对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新入职员工进行分门别类开展人才培训和培养，夯实人才梯队化建设。

（三）供应商利益维护

公司与供应商之间一直秉承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合作共赢，谋求共同发展。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在约定付款日支付货款，在与供应商合作过程中，没有发生侵害供应商利益的行为，公司的诚信经营为公司在供应商心目中树立了良好形象。

（四）严把质量关，保护消费者权益

公司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过程中，高度重视产品生产工艺的创新、改进和对产品质量的把控，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执行各项质量控制措施，产品质量过硬。公司建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营销体系，为用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和优质服务。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结合客户特点和业务需求，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或销售政策，与客户互相推动、实现共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食品质量安全事故。

（五）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坚持绿色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践行环境友好型及能源节约型发展模式，严格按照国家《环境法》等法律履行环保义务，通过产品和技术创新，不断降低能耗、提升能效、节约资源。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扶贫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赵满堂、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杜利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次权益变动后，我公司/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独立行使职权，不受我公司的干预。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在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9年04月12日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	正常履行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我公司将在未来3年内将四川绵竹古窖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转让，或在上市公司具备收购条件时由上市公司收购上述公司。除此之外，在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我公司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业务，并督促下属企业及一致行动人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上市公司除外)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在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9年04月12日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	正常履行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19年04	甘肃盛达集	正常履行

	有限公司、赵满堂、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杜利	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承诺如下：“本次收购完成后将采取如下措施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本次权益变动后，我公司/本人及所控股企业（上市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我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在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月 12 日	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事项					

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项下“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金、刘生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赵金 3 年、刘生刚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与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简称：由“皇台酒业”变更为“*ST皇台”；

2、股票代码仍为“000995”；

3、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年4月29日。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3.1条第一款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3.3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2年4月28日停牌 1 天，于2022年4月29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9.3.11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1、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2、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3、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4、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5、虽符合第9.3.7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6、因不符合第9.3.7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公司追溯重述导致出现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情形，或者因触及第9.3.1条第一款第（四）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出现前款第（四）项至第（六）项情形或者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指标相应年度的次一年度出现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若公司 2022 年度出现上述规定所述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益润贸易有限公司诉皇台酒业、上海鑫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债务概括转移合同纠纷	3,834.29	否	2022年3月，一审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一审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不影响当期损益	一审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2017年12月02日	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日、2021年8月28日、2021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17-128）、《2021年半年度报告》之“第

							六节重要事项”和《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诉皇台酒业买卖合同纠纷	1,411.42	是	2021年9月,公司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新证据材料,依法申请再审;2021年10月,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目前正在裁定再审审理中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裁定再审审理中,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9日做出将本案件指定由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因本案目前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2022年3月,公司已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监督和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暂缓执行。	2016年09月20日	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9月20日、2021年4月28日、2021年8月28日、2021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16-57)、《2020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重要事项”、《2021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和《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公司诉皇台酒业买卖合同纠纷	1,033.85	是	二审已判决,处于执行阶段,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公司已与原告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尚在履行中。	2017年10月26日	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26日、2018年1月16日、2018年5月3日、2018年7月3日、2021年8月28日、2021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17-109)、《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4)、《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39)、《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2018-62)、《2021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和《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张辉、柏秀英、鲁	631.63	是	二审已判决,	双方已达成执行	公司已与原告	2020年04	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

美林、董月林、蔡晓雯、朱敏剑诉皇台酒业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处于执行阶段，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和解协议，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并履行完毕。	月 29 日	4 月 28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重要事项”、《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和《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孙旭亚、傅江山、顾宏杰、郭昆、梅冯民、梅智忠、吴静、邵伟海、陈莲萍诉皇台酒业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280.45	是	二审已判决，处于执行阶段，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公司已与原告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并履行完毕。	2018 年 09 月 29 日	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2018 年 10 月 12 日、2018 年 11 月 15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99）、《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101）、《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132）、《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和《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金宝香诉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143.31	是	二审已判决，处于执行阶段，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公司已与原告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并履行完毕。		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18-81）、《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和《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诉皇台酒业借款纠纷	182.55	是	二审已判决，公司败诉。	二审公司败诉。本金及利息公司已 在 2020 及以前年度计提，律师费及诉讼费在本期计	判决尚未履行。	2018 年 08 月 28 日	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

				提。			事项”和《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诉浙江皇台实业公司、皇台酒业买卖合同纠纷	132.79	是	一审已判决，浙江皇台实业公司上诉后又撤诉，二审裁定准许撤诉，一审判决生效。	判决浙江皇台实业公司支付原告货款及运输费共计 132.79 万元，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判决尚未履行。	2019 年 01 月 25 日	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累计诉讼情况公告》（2019-008）、《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和《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情况，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相关债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相关诉讼具体情况参见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盛达集团及其关联人	控股股东及同一实际	销售商品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协议定价	市场价	560.5	86.62%	600	否	银行转账	一致	2021 年 04 月 28 日	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控制人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1-24)
盛达集团及其关联人	控股股东及同一实际控制人	采购商品	采购用于销售赠品的贵金属商品	参照市场协议定价	市场价	22.71	3.51%	50	否	银行转账	一致	2021 年 04 月 28 日	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1-24)
盛达集团及其关联人	控股股东及同一实际控制人	房屋租赁	兰州办公用房、库房租赁、西宁办公用房租赁、武威专卖店租赁	参照市场协议定价	市场价	63.86	9.87%	88	否	银行转账	一致	2021 年 04 月 28 日	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1-24)
甘肃华夏	控股股	向关联	车间技	参照市	市场价	0	0.00%	500	否	银行转	一致	2021 年	见公司

建设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东及同 一实际 控制人	人采购 劳务 (建筑 施工)	术改造	场协议 定价						账		04月28 日	于2021 年4月 28日在 巨潮资 讯网披 露的 《2021 年度日 常关联 交易预 计公告 (2021 -24)
合计				--	--	647.07	--	1,23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关联人租赁房屋，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相关租赁合同在正常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408,000	100.00%	0	0	0	0	0	177,408,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77,408,000	100.00%	0	0	0	0	0	177,408,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7,408,000	100.00%	0	0	0	0	0	177,408,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6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3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0%	24,667,908		0	24,667,908	质押	24,100,000
							冻结	24,667,908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1%	9,770,000	-2500000	0	9,770,000	质押	9,770,000
							冻结	9,770,000

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8,501,583	0	0	8,501,583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7,126,500	+5000000	0	7,126,500		
徐逸	境内自然人	2.82%	5,000,000	+5000000	0	5,000,000		
顾斌	境内自然人	2.82%	5,000,000	+5000000	0	5,000,000		
虞何佳	境内自然人	2.82%	5,000,000	+5000000	0	5,000,000		
陈柏霖	境内自然人	1.41%	2,500,000	+2500000	0	2,500,000		
张寿春	境内自然人	1.41%	2,500,000	+2500000	0	2,500,000		
吉文娟	境内自然人	0.73%	1,301,600	0	0	1,301,600	质押	490,000
							冻结	49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盛达集团、西部资产和皇台商贸为一致行动人，详情请查阅公司 2019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与皇台商贸在武威市凉州区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皇台商贸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盛达集团的委托期限由 2019 年 4 月 12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止延长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止。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4,667,908	人民币普通股	24,667,908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9,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70,000					
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501,583	人民币普通股	8,501,583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7,126,500	人民币普通股	7,126,500					
徐逸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顾斌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虞何佳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陈柏霖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张寿春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吉文娟	1,3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1,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盛达集团、西部资产和皇台商贸为一致行动人，详情请查阅公司 2019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赵海峰	1998 年 01 月 23 日	91620000710201843W	矿产品加工及批发零售（不含特定品种）；黄金、白银的零售；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批发零售（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动产和不动产租赁业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商务辅助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除皇台酒业外，盛达集团拥有境内上市公司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1.30% 的股份权益，盛达集团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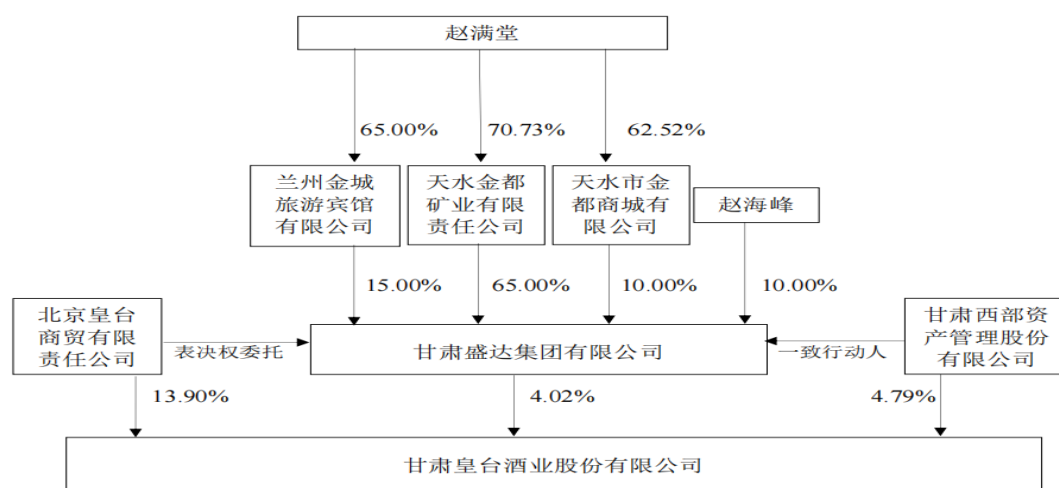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满堂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赵满堂先生，男，汉族，1960年11月出生。先后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光彩事业奖章”和“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称号。曾担任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甘肃省政协常委、甘肃省中小企业联合会会长、甘肃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兰州银行董事、盛达资源董事等职务。现任盛达集团董事、天水市金都商城有限公司监事、兰州金城旅游宾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内蒙古五洲矿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赤峰海宏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甘南舟曲宏达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陕西金都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甘肃陇原医学医疗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甘肃远志置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赵满堂先生为上市公司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000603.SZ）、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000995.SZ）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赵满堂先生不存在过去10年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王国义	1995 年 08 月 01 日	36200 万元	销售食品、副食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汽车配件、文化办公用品、一类医疗器械、建筑材料；投资及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795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金、刘生刚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7959号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台酒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皇台酒业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皇台酒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营业收入的确认；
- 2.存货存在、计价与分摊。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皇台酒业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四（三十六）及附注六、注释28所述，皇台酒业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白酒、葡萄酒的生产和销售。2021年度，皇台酒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08.8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42%，其中白酒和葡萄酒实现营业收入8,986.02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98.65%，皇台酒业公司在客户收到酒类产品后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皇台酒业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营业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抽取销售合同或协议进行检查，并对管理层进行访谈，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和控制权转移等条款，并分析评价皇台酒业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性程序，分析收入与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
- （4）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运输凭证、销售发票等，以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 （5）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并对本期的交易金额、期末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 （6）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评价皇台酒业公司是否与主要客户存在关联关系；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期后退货情况，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8）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营业收入的确认中作出的判断是合理的。

（二）存货存在、计价和分摊

1.事项描述

如皇台酒业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四（十六）及附注六、注释7所述，皇台酒业公司存货主要为半成品酒基酒、成品酒以及相关包材。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皇台酒业公司存货余额19,748.31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5,273.71万元，存货账面净值14,474.60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30.59%。

由于存货余额占资产比重较高，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 存货存在、计价和分摊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存在、计价和分摊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估与采购成本核算、生产与仓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对管理层进行访谈，获取2021年12月31日的盘点计划，了解期末存货分布情况及状态；
- （3）对期末主要的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库龄及质量状况等，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4) 了解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和成本核算方法，检查成本核算方法与生产工艺是否相匹配；

(5) 抽样检查成本计算表及相关资料，对存货实施计价测试，评价皇台酒业公司期末存货计价的准确性；

(6) 获取并复核皇台酒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选取样本对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及关键假设进行复核和分析，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跌价准备本期变动情况，参考期后市场价格和历史数据对预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等相关税费等关键假设进行检查；

(7) 考虑不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原则，复核其可变现净值计算正确性；

(8) 检查与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存货存在、计价和分摊中作出的判断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皇台酒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皇台酒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皇台酒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皇台酒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皇台酒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皇台酒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

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皇台酒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皇台酒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皇台酒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赵金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生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40,957.09	6,822,859.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308,243.74	15,344,521.46
应收款项融资	670,000.00	
预付款项	2,695,563.17	1,592,243.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405,204.86	31,740,196.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4,746,030.45	115,472,965.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23,109.57	9,747,917.24
流动资产合计	206,189,108.88	180,720,703.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747,242.00	96,437,352.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647,435.27	15,899,357.8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59,032.89	
无形资产	157,221,959.93	161,538,461.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4,336.20	1,812,403.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534.24	255,396.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919,540.53	275,942,972.49
资产总计	473,108,649.41	456,663,67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420,232.02	57,930,822.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965,458.27	3,464,685.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183,645.96	12,827,681.83
应交税费	61,836,296.64	54,101,326.69
其他应付款	134,861,014.02	127,570,655.68
其中：应付利息	4,661,057.27	3,773,429.7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70,907.52	
其他流动负债	870,660.41	450,409.03
流动负债合计	331,708,214.84	256,345,580.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063,889.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7,436.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252,813.12	16,476,190.7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40,249.97	66,540,080.01
负债合计	350,048,464.81	322,885,660.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9,693,881.55	546,856,94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9,903,016.93	-596,348,25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060,184.60	133,778,015.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060,184.60	133,778,01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3,108,649.41	456,663,675.52

法定代表人：代继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廷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524.75	1,895,51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105,780.97	40,571,603.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9,078.24	48,699.10
其他应收款	30,311,481.36	30,995,557.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3,617,793.60	38,806,780.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9,554,658.92	112,318,155.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848,341.49	19,304,757.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828,121.22	21,530,431.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098,183.78	165,256,910.18
资产总计	251,652,842.70	277,575,06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660,720.40	40,904,723.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23,254.05	5,042,296.63
应付职工薪酬	4,223,421.45	4,950,987.75
应交税费	44,466,643.39	41,164,904.92
其他应付款	116,291,774.36	150,233,379.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63,889.22	
其他流动负债	640,023.02	655,498.56
流动负债合计	255,269,725.89	242,951,790.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63,889.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252,813.12	16,476,190.7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52,813.12	66,540,080.01
负债合计	272,522,539.01	309,491,870.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359,344.78	315,196,418.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未分配利润	-521,498,361.07	-530,382,543.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69,696.31	-31,916,80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652,842.70	277,575,065.5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088,143.37	101,688,478.58
其中：营业收入	91,088,143.37	101,688,478.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636,070.59	94,571,116.19
其中：营业成本	37,306,865.59	33,767,706.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847,259.46	18,843,739.35
销售费用	20,424,161.48	14,998,288.06
管理费用	21,671,442.34	18,278,969.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386,341.72	8,682,413.69
其中：利息费用	6,215,422.01	8,556,557.24
利息收入	8,535.80	17,143.47
加：其他收益	718,064.14	8,044,289.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70,121.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1,862.03	-571,122.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93,624.18	-1,444,834.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51,625.23	31,415,816.12
加：营业外收入	5,168,543.46	3,802,359.65
减：营业外支出	952,847.67	1,767,884.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35,929.44	33,450,291.17
减：所得税费用	18,835.55	-31,88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54,764.99	33,482,177.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54,764.99	33,482,177.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54,764.99	33,483,757.27
2.少数股东损益		-1,579.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54,764.99	33,482,17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54,764.99	33,483,757.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9.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代继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廷成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861,218.42	54,744,729.41
减：营业成本	14,272,345.00	18,391,083.99
税金及附加	4,294,530.08	3,371,764.60
销售费用	41,742.86	23,496.74
管理费用	5,275,049.88	4,397,112.4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75,956.46	6,636,894.59
其中：利息费用		5,425,929.51
利息收入		5,860.77
加：其他收益	47,396.62	6,701,080.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54,501.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94,725.74	-318,007.5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693,201.9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736,918.41	38,961,951.67
加: 营业外收入	5,041,488.34	3,635,930.65
减: 营业外支出	894,224.12	1,657,988.9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84,182.63	40,939,893.42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4,182.63	40,939,893.4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884,182.63	40,939,893.4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84,182.63	40,939,893.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111,573.76	102,852,050.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0,022.69	2,097,52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461,596.45	104,949,57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20,899.42	44,820,725.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88,024.31	22,866,93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70,450.12	22,754,96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46,525.80	15,497,51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525,899.65	105,940,13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303.20	-990,56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69,381.58	2,499,15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9,381.58	2,599,15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9,381.58	-2,599,15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0	36,205,7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36,205,76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8,400.00	28,545,625.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49,500.98	2,874,99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5,613.23	15,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73,514.21	47,020,62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6,485.79	-10,814,863.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2,801.01	-14,404,57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2,859.39	21,227,43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5,660.40	6,822,859.3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21,664.81	15,255,109.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77,982.98	28,866,86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99,647.79	44,121,97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7,474.72	1,104,192.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6,951.09	1,167,244.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3,252.95	5,691,343.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31,712.42	52,012,44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79,391.18	59,975,22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0,256.61	-15,853,254.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	15,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4,930.15	2,874,999.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5,613.23	13,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30,543.38	32,024,99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30,543.38	2,975,00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0,286.77	-13,478,25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5,514.83	15,373,768.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28.06	1,895,514.8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546,856,947.03				5,861,319.98		-596,348,251.94		133,778,015.07		133,778,01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408,000.00				546,856,947.03				5,861,319.98		-596,348,251.94		133,778,015.07		133,778,01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6,934.52						-13,554,764.99		-10,717,830.47		-10,717,83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554,764.99		-13,554,764.99		-13,554,764.99
(二)所有者投					2,836,								2,836,		2,836,

入和减少资本				934.52								934.52		934.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36,934.52								2,836,934.52		2,836,934.5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549,693,881.55					5,861,319.98		-609,903,016.93		123,060,184.60	123,060,184.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537,465,937.17					5,861,319.98		-629,832,009.21		90,903,247.94	966,818.11	91,870,066.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408,000.00				537,465,937.17					5,861,319.98		-629,832,009.21		90,903,247.94	966,818.11	91,870,06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91,009.86							33,483,757.27		42,874,767.13	-966,818.11	41,907,94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83,757.27		33,483,757.27	-1,579.91	33,482,17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91,009.86									9,391,009.86	-965,238.20	8,425,771.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546,856,947.03				5,861,319.98		-596,348,251.94		133,778,015.07		133,778,015.07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315,196,418.60				5,861,319.98	-530,382,543.70		-31,916,80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408,000.00				315,196,418.60				5,861,319.98	-530,382,543.70		-31,916,80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2,926.18					8,884,182.63		11,047,10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84,182.63		8,884,182.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2,926.18							2,162,926.1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62,926.18							2,162,926.18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317,359,344.78				5,861,319.98	-521,498,361.07		-20,869,696.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408,000.				306,672,576.50				5,861,319.98	-571,322,437.12		-81,380,540.64

	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408,000.00			306,672,576.50				5,861,319.98	-571,322,437.12		-81,380,540.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23,842.10				40,939,893.42			49,463,735.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939,893.42			40,939,893.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23,842.10							8,523,842.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23,842.10							8,523,842.1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315,196,418.60				5,861,319.98	-530,382,543.70		-31,916,805.1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1998年9月29日经甘肃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甘体改函字[1998]第030号文批准，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98号文批准，于2000年7月在深交所上市发行股票4000万股，股票代码：000995。

根据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2年12月31日总股本14,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股，共转增1,400万股，变更后股本为15,400万元。

根据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并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甘国资产权字（2006）134号《关于甘肃皇台酒业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以本公司现有流通股股本4400万股为基数，以2005年12月31日经审计机构审计的资本公积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32股，共转增23,408,000股，转增后股本变为17,740.80万股。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20000710265652T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17,740.80万股，注册资本为17,740.80万元，注册地址：甘肃省武威市西关街新建路55号，母公司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主要产品为白酒和葡萄酒。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盛达皇台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甘肃皇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甘肃凉州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盛世宏图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

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六）2.存货的计价方法、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一）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和本附注四/（二十六）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收入的确认时点详见本附注四/（三十六）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不局限于本案例列举的项目，但也不必全部列举，根据重要性确定披露项目）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应描述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应描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应描述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应描述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6) 所得税。应描述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7) 收入确认（收入确认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情况下适用）。

3、重要关键判断。如企业合并，应披露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时，确定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的重要关键判断；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的判断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

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

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

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

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除合并范围内公司以外的客户划分为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除合并范围内公司以外的客户划分为其他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

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

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3.00	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7	3.00	5.71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	3.00	7.46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②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

入当期损益。

③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生产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

本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系葡萄苗木。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1) 后续支出

自行栽培、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期计提折旧。本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葡萄苗木	20	3.00	4.85

3) 生物资产处置

收获或出售生产性生物资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5、油气资产

不适用

26、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或协议约定的使用年限
软件	3-5年	计算机技术更新周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依据
商标权	可以以较低成本获得续期，能长期使用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9、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

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6、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

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的酒类产品，在产品发运并经客户确认，财务部核对发运单及相关协议后确认销售收入。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3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

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②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26、使用权资产”及“32、租赁负债”。

4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3)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206,359.97	2,206,359.97

资产合计		2,206,359.97	2,206,359.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611,904.83	611,904.83
租赁负债		1,594,455.14	1,594,455.14
负债合计		2,206,359.97	2,206,359.97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年2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自2021年2月2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14号，执行解释14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15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解释15号，执行解释15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22,859.39	6,822,859.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344,521.46	15,344,521.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92,243.42	1,592,243.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740,196.11	31,740,196.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5,472,965.41	115,472,965.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47,917.24	9,747,917.24	
流动资产合计	180,720,703.03	180,720,703.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437,352.63	96,437,352.6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899,357.86	15,899,357.8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06,359.97	2,206,359.97
无形资产	161,538,461.47	161,538,461.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12,403.99	1,812,403.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396.54	255,396.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942,972.49	278,149,332.46	2,206,359.97
资产总计	456,663,675.52	458,870,035.49	2,206,35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930,822.11	57,930,822.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64,685.10	3,464,685.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827,681.83	12,827,681.83	
应交税费	54,101,326.69	54,101,326.69	
其他应付款	127,570,655.68	127,570,655.68	
其中：应付利息	3,773,429.71	3,773,429.7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611,904.83	611,904.83
其他流动负债	450,409.03	450,409.03	
流动负债合计	256,345,580.44	256,957,485.27	611,904.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063,889.22	50,063,889.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94,455.14	1,594,455.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476,190.79	16,476,190.7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540,080.01	68,134,535.15	1,594,455.14
负债合计	322,885,660.45	325,092,020.42	2,206,359.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6,856,947.03	546,856,94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6,348,251.94	-596,348,251.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778,015.07	133,778,015.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778,015.07	133,778,01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6,663,675.52	458,870,035.49	2,206,359.97

调整情况说明：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95,514.83	1,895,51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571,603.72	40,571,603.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699.10	48,699.10	
其他应收款	30,995,557.32	30,995,557.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806,780.38	38,806,780.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2,318,155.35	112,318,155.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304,757.69	19,304,757.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530,431.42	21,530,431.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256,910.18	165,256,910.18	
资产总计	277,575,065.53	277,575,06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904,723.04	40,904,723.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42,296.63	5,042,296.63	
应付职工薪酬	4,950,987.75	4,950,987.75	
应交税费	41,164,904.92	41,164,904.92	
其他应付款	150,233,379.74	150,233,379.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55,498.56	655,498.56	
流动负债合计	242,951,790.64	242,951,790.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63,889.22	50,063,889.2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476,190.79	16,476,190.7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540,080.01	66,540,080.01	
负债合计	309,491,870.65	309,491,870.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196,418.60	315,196,418.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未分配利润	-530,382,543.70	-530,382,543.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16,805.12	-31,916,80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575,065.53	277,575,065.53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42、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6%、5%
消费税	按生产环节白酒应税销售收入的 20% 计算缴纳从价税，同时按每市斤 0.5 元计算缴纳从量税；葡萄酒销售按 10% 计算缴纳消费税	20%+0.5 元/斤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20%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25%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25%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25%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25%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甘肃盛达皇台实业有限公司	25%
甘肃皇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甘肃凉州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25%
北京盛世宏图酒业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财税〔2019〕1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子公司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2,398.11	36,796.49

银行存款	9,120,355.78	6,048,343.59
其他货币资金	1,058,203.20	737,719.31
合计	10,640,957.09	6,822,859.39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司法冻结	1,025,296.69	-
合计	1,025,296.69	

截止2021年12月31日，除上述披露事项外，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8,718.01	12.03%	918,718.01	100.00%	0.00	1,058,694.01	6.15%	1,058,694.0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21,174.38	87.97%	412,930.64	6.14%	6,308,243.74	16,157,772.70	93.85%	813,251.24	5.03%	15,344,521.46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6,721,174.38	87.97%	412,930.64	6.14%	6,308,243.74	16,157,772.70	93.85%	813,251.24	5.03%	15,344,521.46
合计	7,639,892.39	100.00%	1,331,648.65	12.89%	6,308,243.74	17,216,466.71	100.00%	1,871,945.25	10.87%	15,344,521.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州雀翔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42,920.00	142,920.0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修正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89,907.00	189,907.0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华润万家（总店）	122,237.17	122,237.17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公司	463,653.84	463,653.84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18,718.01	918,718.01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03,024.03	285,151.21	5.00
1—2年	921,438.35	92,143.83	10.00
2—3年	87,252.00	26,175.60	30.00
3—4年	9,460.00	9,460.00	100.00
合计	6,721,174.38	412,930.64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703,024.03
1至2年	921,438.35
2至3年	87,252.00
3年以上	928,178.01
3至4年	49,128.00
4至5年	251,227.00
5年以上	627,823.01
合计	7,639,892.39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4,594,639.99	60.14%	229,732.00
合计	4,594,639.99	60.14%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0,000.00	
合计	67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81,173.77	80.92%	1,361,527.70	85.51%
1至2年	410,899.04	15.24%	230,715.72	14.49%

2至3年	103,490.36	3.84%		
合计	2,695,563.17	--	1,592,243.42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560,101.28	57.88

其他说明：不适用。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1,405,204.86	31,740,196.11
合计	31,405,204.86	31,740,196.1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30,626.89	469,692.29
押金及保证金	256,000.00	155,000.00
卢鸿毅补偿款	69,188,785.40	69,188,785.40
往来款项	6,597,816.20	6,639,321.84
借款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	247,947.86	366,387.40
合计	77,271,176.35	77,569,186.9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537.84		45,645,452.98	45,828,990.8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6,980.67			36,980.6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518.51		45,645,452.98	45,865,971.4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2,962.25
1 至 2 年	415,061.42
2 至 3 年	256,749.32
3 年以上	75,986,403.36
3 至 4 年	31,194.37

4 至 5 年	323,024.42
5 年以上	75,632,184.57
合计	77,271,176.3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卢鸿毅	补偿款	69,188,785.40	5 年以上	89.54%	38,942,156.64
无锡梅林彩印包装厂	往来款	1,263,000.00	5 年以上	1.63%	1,263,000.00
四川盛誉包装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9,998.50	4-5 年、5 年以上	1.00%	769,998.50
兰州恒远通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750,000.00	5 年以上	0.97%	750,000.00
深圳市格莱美纸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8,919.34	5 年以上	0.79%	608,919.34
合计	--	72,580,703.24	--	93.93%	42,334,074.4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34,345.04	407,629.14	2,926,715.90	3,897,852.28	702,174.04	3,195,678.24
在产品	7,499,166.04		7,499,166.04	4,924,420.47		4,924,420.47
库存商品	32,119,872.67	10,478,934.92	21,640,937.75	34,692,804.22	11,257,159.99	23,435,644.23
发出商品	119,998.40		119,998.40	146,640.46		146,640.46
包装物	36,679,055.85	24,335,227.05	12,343,828.80	31,033,965.15	25,607,380.99	5,426,584.16
半成品	117,730,644.08	17,515,260.52	100,215,383.56	93,743,357.51	15,399,359.66	78,343,997.85
合计	197,483,082.08	52,737,051.63	144,746,030.45	168,439,040.09	52,966,074.68	115,472,965.41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02,174.04			294,544.90		407,629.14
库存商品	11,257,159.99			778,225.07		10,478,934.92
包装物	25,607,380.99			1,272,153.94		24,335,227.05
半成品	15,399,359.66	4,986,826.09		2,870,925.23		17,515,260.52
合计	52,966,074.68	4,986,826.09		5,215,849.14		52,737,051.6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留抵扣额	9,693,715.19	9,744,340.70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9,394.38	3,576.54
合计	9,723,109.57	9,747,917.24

其他说明：不适用。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1,747,242.00	96,437,352.63
合计	91,747,242.00	96,437,352.6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0,050,378.81	84,522,135.07	2,701,342.95	1,130,757.65	687,094.73	279,091,709.21
2.本期增加金额		818,547.45	555,312.20	136,266.76	153,177.61	1,663,304.02
(1) 购置		818,547.45	555,312.20	136,266.76	153,177.61	1,663,304.0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7,264.96	8,717.95	78,458.72	194,441.63
(1) 处置或报废			107,264.96	8,717.95	78,458.72	194,441.63
4.期末余额	190,050,378.81	85,340,682.52	3,149,390.19	1,258,306.46	761,813.62	280,560,571.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055,396.07	74,687,746.44	1,279,158.51	823,440.07	326,803.36	160,172,544.45
2.本期增加金额	4,532,588.90	1,195,879.91	187,288.79	135,157.13	239,753.15	6,290,667.88
(1) 计提	4,532,588.90	1,195,879.91	187,288.79	135,157.13	239,753.15	6,290,667.88

3.本期减少金额			44,686.86	8,545.62	78,458.72	131,691.20
(1) 处置或报废			44,686.86	8,545.62	78,458.72	131,691.20
4.期末余额	87,587,981.31	75,883,626.35	1,421,760.44	950,051.58	488,097.79	166,331,517.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1,613,066.90	867,107.98		1,637.25		22,481,812.1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1,613,066.90	867,107.98		1,637.25		22,481,812.1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849,330.60	8,589,948.19	1,727,629.75	306,617.63	273,715.83	91,747,242.00
2.期初账面价值	85,381,915.84	8,967,280.65	1,422,184.44	305,680.33	360,291.37	96,437,352.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9、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成熟-葡萄苗木	未成熟-葡萄苗木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692,958.25	2,137,878.03				61,830,836.28
2.本期增加金额		1,562,943.81				1,562,943.81
(1)外购						
(2)自行培育		1,562,943.81				1,562,943.8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59,692,958.25	3,700,821.84				63,393,780.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5,931,478.42					45,931,478.42
2.本期增加金额	2,814,866.40					2,814,866.40
(1)计提	2,814,866.40					2,814,866.4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48,746,344.82					48,746,344.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46,613.43	3,700,821.84				14,647,435.27
2.期初账面价值	13,761,479.83	2,137,878.03				15,899,357.8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06,359.97	2,206,359.9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206,359.97	2,206,359.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47,327.08	547,327.08
(1) 计提	547,327.08	547,327.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47,327.08	547,327.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59,032.89	1,659,032.89
2.期初账面价值	2,206,359.97	2,206,359.97

其他说明：不适用。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4,485,765.13			1,225,154.53	1,300.00	205,712,219.6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00.00	1,300.00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4,485,765.13			1,225,154.53		205,710,919.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3,272,338.37			901,419.82		44,173,758.19
2.本期增加金额	4,227,438.10			87,763.44		4,315,201.54
(1) 计提	4,227,438.10			87,763.44		4,315,201.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7,499,776.47			989,183.26		48,488,959.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6,985,988.66			235,971.27		157,221,959.93
2.期初账面价值	161,213,426.76			323,734.71	1,300.00	161,538,461.4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防渗透工程	1,587,022.89		405,197.29		1,181,825.60
其他	225,381.10	80,140.00	63,010.50		242,510.60
合计	1,812,403.99	80,140.00	468,207.79		1,424,336.20

其他说明：不适用。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8,175.44	219,534.24	1,022,294.97	255,396.54
合计	878,175.44	219,534.24	1,022,294.97	255,396.5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534.24		255,396.5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4,365,712.79	229,212,767.43
信用减值损失	46,319,483.18	46,788,435.91
资产减值准备	52,737,051.63	52,856,279.87
预计负债	17,252,813.12	16,476,190.79
职工薪酬	8,767,313.69	11,022,428.04
合计	359,442,374.41	356,356,102.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度		4,399,398.73	
2022 年度	36,662,022.62	36,662,022.62	
2023 年度	173,298,887.83	182,200,710.55	
2024 年度	1,487,959.64	1,487,959.64	
2025 年度	4,195,901.17	4,462,675.89	
2026 年度	18,720,941.53		
合计	234,365,712.79	229,212,767.43	--

其他说明：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365,272.29	8,946,596.47
1-2 年（含 2 年）	4,143,076.91	6,002,185.95
2-3 年（含 3 年）	2,453,412.58	1,730,965.32
3 年以上	40,458,470.24	41,251,074.37
合计	60,420,232.02	57,930,822.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2 年（含 2 年）	4,143,076.91	
2-3 年（含 3 年）	2,453,412.58	
3 年以上	40,458,470.24	
合计	47,054,959.73	--

其他说明：

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 47,054,959.73 元，为尚未结算的货款。

1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货款	10,965,458.27	3,464,685.10
合计	10,965,458.27	3,464,685.1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不适用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26,447.17	25,503,902.79	25,490,966.45	10,139,383.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00,735.11	2,108,155.00	2,765,127.21	2,043,762.90
三、辞退福利	499.55			499.55
合计	12,827,681.83	27,612,057.79	28,256,093.66	12,183,645.9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55,394.64	23,595,038.49	23,327,569.68	6,022,863.45
2、职工福利费	26,500.00	295,001.52	312,260.52	9,241.00
3、社会保险费	267,892.44	932,727.09	968,200.70	232,418.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7,278.32	857,333.93	894,668.32	149,943.93
工伤保险费	79,316.76	52,632.59	63,259.92	68,689.43
生育保险费	1,297.36	22,760.57	10,272.46	13,785.47
4、住房公积金	945,997.60	221,340.00	466,683.85	700,653.7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30,662.49	459,795.69	416,251.70	3,174,206.48
合计	10,126,447.17	25,503,902.79	25,490,966.45	10,139,383.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97,290.71	2,020,053.34	2,579,256.49	1,938,087.56

2、失业保险费	203,444.40	88,101.66	185,870.72	105,675.34
合计	2,700,735.11	2,108,155.00	2,765,127.21	2,043,762.90

其他说明：不适用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093,888.70	20,783,755.28
消费税	30,514,698.60	24,169,754.46
企业所得税	5,346.77	
个人所得税	175,647.07	165,042.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79,020.84	5,579,053.62
教育费附加	2,898,910.92	2,734,422.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2,590.44	552,377.07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水利建设基金	89.69	89.69
印花税	115,352.77	116,080.09
其他	750.84	750.84
合计	61,836,296.64	54,101,326.69

其他说明：

1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661,057.27	3,773,429.71
其他应付款	130,199,956.75	123,797,225.97
合计	134,861,014.02	127,570,655.6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4,661,057.27	3,773,429.71
合计	4,661,057.27	3,773,429.7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83,121,260.00	61,625,240.00
往来款	11,805,570.89	13,944,340.43
保证金	177,158.16	149,241.43
服务费	4,755,555.44	5,162,392.12
其他	93,783.50	12,669,383.23
卢鸿毅关联款项	30,246,628.76	30,246,628.76
合计	130,199,956.75	123,797,225.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 97,035,322.27 元，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往来款、借款以及服务费。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63,889.2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7,018.30	611,904.83
合计	50,570,907.52	611,904.83

其他说明：不适用。

2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870,660.41	450,409.03
合计	870,660.41	450,409.0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2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3,889.22
合计		50,063,889.2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不适用。

2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76,000.00	708,409.20
1-2 年	576,000.00	576,000.00
2-3 年	576,000.00	576,000.00
3-4 年		576,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3,544.85	-230,049.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7,018.30	-611,904.83
合计	1,087,436.85	1,594,455.14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6,504.37 元。

2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7,252,813.12	16,476,190.79	详见说明
合计	17,252,813.12	16,476,190.7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收到（2016）甘 06 民初字第 47 号《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因货款纠纷将公司起诉到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求公司支付货款 13,720,000.00 元及相应利息，公司根据二审判决结果计提相关赔偿及诉讼费金额 17,057,306.97 元；

(2) 因公司 2015 年年报报告存在虚假陈述被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引起投资者损失赔偿诉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 起投资者损失赔偿诉讼未最终判决，针对该事项公司计提预计负债 192,262.66 元。

(3) 2021 年 7 月 14 日，公司收到 (2021) 甘 0602 民初 7938 号《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顾文龙因劳动纠纷起诉至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求公司支付工资及补偿款 47,885.53 元，公司根据一审判决计提相关工资金额 3,243.49 元。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4,106,060.22			254,106,060.22
其他资本公积	292,750,886.81	2,836,934.52		295,587,821.33
合计	546,856,947.03	2,836,934.52		549,693,881.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21 年，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4,976.52 万元，该借款为无息借款，公司按照 4.35% 的借款利率计提财务费用 2,162,926.18 元，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2,162,926.18 元；

(2)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2,100.00 万元，该借款为无息借款，公司按照 4.35% 的借款利率计提财务费用 674,008.34 元，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674,008.34 元。

2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合计	5,861,319.98			5,861,319.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2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6,348,251.94	-629,832,009.2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6,348,251.94	-629,832,009.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54,764.99	33,483,757.27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9,903,016.93	-596,348,251.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860,195.97	37,250,197.87	100,216,425.66	32,723,951.25
其他业务	1,227,947.40	56,667.72	1,472,052.92	1,043,754.84
合计	91,088,143.37	37,306,865.59	101,688,478.58	33,767,706.0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91,088,143.37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101,688,478.58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5,097.01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553,273.55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2%		0.54%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	105,097.01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553,273.55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5,097.01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553,273.55	销售包装物等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0,983,046.36	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	101,135,205.03	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粮食白酒			78,519,493.42	78,519,493.42
葡萄酒			5,024,334.73	5,024,334.73
葡萄原汁			6,243,137.00	6,243,137.00
其他			73,230.82	73,230.8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甘肃省内			61,263,245.41	61,263,245.41
甘肃省外			28,596,950.56	28,596,950.5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9,860,195.97	89,860,195.9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期签约合同已履行完毕。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2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4,350,770.01	13,951,694.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4,065.54	1,696,138.01
教育费附加	606,755.41	707,681.40
资源税		
房产税	1,261,009.35	831,962.74
土地使用税	1,578,059.29	1,007,621.81
车船使用税	18,605.04	12,041.12
印花税	118,153.22	133,034.89
其他	29,011.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0,829.98	503,564.62
合计	19,847,259.46	18,843,739.35

其他说明：不适用。

3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877,758.34	5,983,415.66
办公费	84,624.60	97,966.24
差旅费	240,462.73	162,256.72
折旧及摊销	2,282,410.45	1,306,124.58
业务宣传费	4,922,202.26	2,955,490.91

市场促销费	2,567,368.19	3,585,157.97
租赁费	259,264.51	125,764.24
运输费	462,327.46	
其他	727,742.94	782,111.74
合计	20,424,161.48	14,998,288.06

其他说明：不适用。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48,327.85	5,999,250.04
办公费	168,562.94	111,950.10
差旅费	426,037.16	380,088.84
折旧及摊销	6,073,449.43	5,970,562.16
水电费	811,972.47	716,128.48
服务费	1,754,342.76	3,421,920.62
存货盘亏	156,499.94	234,609.36
其他	1,532,249.79	1,444,459.40
合计	21,671,442.34	18,278,969.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3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15,422.01	8,556,557.24
减：利息收入	-8,535.80	-17,143.4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9,455.51	142,999.92
合计	6,386,341.72	8,682,413.69

其他说明：不适用。

3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8,105.28	6,695,050.26
债务重组利得	398,097.96	1,348,783.7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60.90	455.13

3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18,270,121.63
合计		18,270,121.63

其他说明：不适用。

3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1,862.03	-571,122.51
合计	371,862.03	-571,122.51

其他说明：不适用。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293,624.18	-1,444,834.48
合计	-4,293,624.18	-1,444,834.48

其他说明：不适用。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滞纳金减免		2,521,800.00	
无需支付往来款项	2,335,209.86		2,335,209.86
冲减前期多计提预计负债	2,686,034.00		2,686,034.00
其他	147,299.60	1,280,559.65	147,299.60
合计	5,168,543.46	3,802,359.65	5,168,54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适用。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赔偿金、违约金		300,000.00	
滞纳金支出	159,830.89	59,507.25	159,830.89
预计诉讼损失	786,978.59	1,357,537.71	786,978.59
其他	6,038.19	50,839.64	6,038.19
合计	952,847.67	1,767,884.60	952,847.67

其他说明：不适用。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026.75	131.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862.30	-32,017.81
合计	18,835.55	-31,886.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535,929.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83,982.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804.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6,041.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16,567.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05,538.40
所得税费用	18,835.55

其他说明：不适用。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761.86	17,143.47
政府补助	319,671.53	260,000.00
往来款	5,246,506.95	1,073,424.50
其他	775,082.35	746,954.82
合计	6,350,022.69	2,097,522.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64,557.51	195,995.39
差旅费	603,147.54	585,860.19
其他往来及付现费用	19,678,820.75	14,715,660.89
合计	20,546,525.80	15,497,516.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支持	17,000,000.00	36,205,762.00
带息负债	10,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36,205,76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资金拆借	7,815,613.23	15,600,000.00
合计	7,815,613.23	15,6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554,764.99	33,482,177.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21,762.15	2,015,956.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89,627.84	8,989,631.5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47,327.08	
无形资产摊销	4,310,776.81	4,310,776.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3,205.25	443,205.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36,519.82	8,556,557.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70,12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62.30	-32,017.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44,041.99	-9,697,655.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94,618.92	-9,416,906.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54,803.61	-21,372,167.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303.20	-990,562.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15,660.40	6,822,859.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22,859.39	21,227,435.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2,801.01	-14,404,576.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15,660.40	6,822,859.39
其中：库存现金	462,398.11	36,796.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20,355.78	6,048,343.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906.51	737,719.3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15,660.40	6,822,859.39

其他说明：不适用。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25,296.69	(1) 因公司与古浪县羊川鲁艺广告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账户被甘肃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法院冻结人民币 750,000.00 元； (2) 因公司与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账户，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人民币 275,296.69 元。
固定资产	13,306,376.17	(1) 2017 年，公司武房权证字第 043557 号房产（建筑面积 14831.35 平方米）因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已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到期。2019 年，由于无锡梅林案协助执行孟金权案件（案件号[2018]苏 0205 执 1623 号之六），该房产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再次查封用于案件的执行。 (2) 2020 年 8 月，公司武房权证凉州区字第 20126255 号房产（建筑面积 101752.51 平方米）因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3) 2015 年, 因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行借款, 公司凉州区字第 20126255 号予以抵押登记。2016 年, 双方因借款纠纷, 该房产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实施财产保全。2020 年 12 月, 公司通过债务重组方式解决借款纠纷, 目前正在办理解押手续, 抵押登记还未注销, 期末该房产账面原值 861.81 万元。
无形资产	21,463,500.87	2017 年, 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由于欠付货款产生纠纷, 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公司武国用(2011)第 091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190,145.83 平方米)用于此案的执行。2019 年, 公司因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武国用(2011)第 091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190,145.83 平方米)用于案件执行。期末该项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3,400.00 万元, 账面净值 2,146.35 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0.00	2019 年 1 月, 由于公司在与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败诉, 公司持有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冻结。
合计	35,795,173.73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18,105.28	详见(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695,050.26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减免		6,445,050.26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葡萄酒节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规下转规上奖励资金	200,000.00	100,000.00	
生产补贴	118,105.28	6,000.00	
合计	318,105.28	6,695,050.26	

说明: 2021 年, 公司以存货清偿部分债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及《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实务问答 1-67》的相关规定, 公司将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存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记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利得。

(3)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根据经营需要，新设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白酒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葡萄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葡萄种植	100.00%		设立
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西宁市	西宁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安格瑞产业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投资有限公司						
甘肃盛达皇台实业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皇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葡萄种植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葡萄酒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盛世宏图酒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食品、酒制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四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7,241,785.39	933,541.65
其他应收款	77,271,176.35	45,865,971.49

合计	84,512,961.74	46,799,513.14
----	---------------	---------------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60,420,232.02			60,420,232.02
其他应付款	54,095,774.02	80,765,240.00		134,861,014.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63,889.22			50,063,889.22
合计	164,579,895.26	80,765,240.00		245,345,135.26

3.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1)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1年内到期的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50,000,000.00元，此贷款将于2022年12月到期，详见附注六、注释19。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市	批发贸易	100,000.00	4.02%	22.7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盛达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7,126,500 股股份，盛达集团一致行动人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资产）直接持有本公司 8,501,583 股股份，2019 年 4 月 12 日，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24,667,908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盛达集团，盛达集团拥有本公司 40,295,991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7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满堂。

其他说明：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青海聚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甘肃国投盛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任董事的公司
青海雅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甘肃长达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联营企业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7,130.00	5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5,112,350.00	3,106,169.90
青海聚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2,840.00	1,327,433.61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55,440.00	938,450.26
内蒙古盛达光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44,261.94
甘肃国投盛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90,160.00	57,907.96
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5,120.00	13,486.72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款	19,920.00	
甘肃长达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50,160.00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销售货款	71,088.00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	销售货款	177,880.00	
合计		5,604,958.00	5,487,710.3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6,727.76	132,408.40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70,599.32	576,000.00
青海雅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1,270.64	56,240.4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606,552.50	2019年07月16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7,030,287.50	2019年08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9年09月16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08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0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28,400.00	2021年05月31日	2022年05月30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02月06日	2022年12月31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4月26日	2022年12月31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05月25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70,765,240.0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84,682.35	831,337.28

(8) 其他关联交易

利息支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474,623.49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74,008.34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162,926.18	
合计		2,836,934.52	3,474,623.49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23,184.00	1,159.20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12,392.00	5,619.60		
其他应收款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	1,513.00	75.6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320,266.00	308,666.00
	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	191,04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49,765,240.00	49,636,840.00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21,044,136.40	
	青海雅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8,876.93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案号	诉讼发起日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金额	审理进展程度
1	(2021)甘01民初1009号	2019.9.12	程启定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追偿权纠纷	196,493.0	一审公司败诉，准备上诉中。
2	(2021)甘0602初7938号	2021.7.14	顾文龙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纠纷	47,885.53	一审判决公司支付顾文龙工资3,243.49元，对方提出上诉，二审审理中。
3	(2016)甘06民初字47号 (2017)甘06民终211号	2016.10.20	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纠纷	13,720,000.00	注1:
4	(2017)粤5202号民事初1648号	2017/11/7	广东益润贸易有限公司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鑫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债务概括转移合同纠纷	38,342,857.00	中止
合计						52,307,235.53	

注 1：2016 年，无锡梅林向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武威中院”）提起诉讼，要求皇台酒业支付欠付货款 13720,000

元。本案经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一、二审判决，公司败诉。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审查，向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察提出监督申请。2020年7月，无锡梅林向武威市中院提起强制执行。2021年3月2日，公司收到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甘06执99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因被执行人原法定代表人卢鸿毅涉嫌职务侵占，于2017年11月3日被凉州区公安局立案侦查，其职务侵占行为与无锡梅林案标的存在利害关系，需待公安机关侦查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57条第6款规定，终结（2020）甘06执99号案件的执行。2021年9月，公司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新证据材料，依法申请再审；2021年10月，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目前正在裁定再审审理中；2021年11月9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将本案件指定由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因本案目前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2022年3月，公司已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监督和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暂缓执行，截止报告日暂无最新进展。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 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皇台商贸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4,100,000 股被司法冻结，质押比例 97.70%。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9,770,000 股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68.00	0.16%	39,668.00	100.00%		39,668.00	0.10%	39,668.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10,804.37	99.84%	105,023.40	0.42%	25,105,780.97	40,868,890.82	99.90%	297,287.10	0.73%	40,571,603.72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23,187,816.37	91.83%			23,187,816.37	34,923,148.82	85.37%			34,923,148.82
账龄组合	2,022,988.00	8.01%	105,023.40	5.19%	1,917,964.60	5,945,742.00	14.53%	297,287.10	5.00%	5,648,454.90
合计	25,250,472.37	100%	144,691.40	0.57%	25,105,780.97	40,908,558.82	100%	336,955.10	0.82%	40,571,603.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9,668.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朱鸿	39,668.00	39,668.0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

				务往来, 预计无法收回。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66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023.40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45,508.00	97,275.40	5.00%
1—2 年	77,480.00	7,748.00	1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133,324.37
1 至 2 年	77,480.00
3 年以上	39,668.00
3 至 4 年	39,668.00
合计	25,250,472.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9,668.00					39,668.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97,287.10	105,023.40	297,287.10			105,023.40
合计	336,955.10	105,023.40	297,287.10			144,691.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24,144,175.77	95.62%	1,408,263.51
合计	24,144,175.77	95.62%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311,481.36	30,995,557.32
合计	30,311,481.36	30,995,557.3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2,920.00	82,458.00
卢鸿毅	69,188,785.40	69,188,785.40
往来款项	2,417,010.17	3,054,010.17
借款	750,000.00	750,000.00
合计	72,388,715.57	73,075,253.5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418.53		42,031,277.72	42,079,696.2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转回	2,462.04			2,462.0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956.49		42,031,277.72	42,077,234.2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至 2 年	49,913.13
2 至 3 年	12,920.00

3 年以上	72,325,882.44
3 至 4 年	21,773.57
4 至 5 年	171,739.80
5 年以上	72,132,369.07
合计	72,388,715.5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卢鸿毅	补偿款	69,188,785.40	5 年以上	95.58%	38,942,156.64
兰州恒远通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750,000.00	5 年以上	1.04%	750,000.00
深圳市格莱美纸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8,919.34	5 年以上	0.84%	608,919.34
深圳市华力包装设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733.00	5 年以上	0.41%	293,733.00
江苏省江阴市隆胜印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2,309.50	5 年以上	0.28%	202,309.50
合计	--	71,043,747.24	--	98.15%	40,797,118.4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合计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921,721.07					105,921,721.07	
北京盛世宏图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22,951.94	11,841,165.89	27,459,681.98	16,349,507.70
其他业务	12,238,266.48	2,431,179.11	27,285,047.43	2,041,576.29
合计	32,861,218.42	14,272,345.00	54,744,729.41	18,391,083.99

收入相关信息：不适用。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期签订合同已履行完毕。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利得		10,654,501.24
合计		10,654,501.24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105.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5,554.52	
合计	4,933,659.8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7%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6%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继陈

2022 年 4 月 28 日